



加拿大華人宣道會聯會



「爾道自建」靈修計劃

二零二一年 三月份

書卷：創世記(1-11 章)

作者：曾錫華

為了幫助會眾深化及應用神的話於日常生活中，聯會已與香港建道學院簽署合作協議，在加拿大各華人宣道堂會中推動「爾道自建」釋經靈修手機應用程式。

寫作「爾道自建」靈修文章皆為香港建道神學院的資深聖經學者，我們盼望藉著老師在釋經上的研究心得，幫助會眾在神的話語上扎根，漸漸被建造成為能吃乾糧，結生命果子的門徒。堂會可以用當中的資源，例如某一卷書的內容來推動教會的靈修計劃，讀經計劃，小組查經等用途。



1

三月一日

起初有上帝

經文：創世記一 1

起初，神創造天地。

各位弟兄姊妹平安！很高興能在未來的一個月和大家一同閱讀創世記第一至十一章！聖經是上帝的話語，而創世記就是整本聖經的開場白及奠基石，內容非常豐富和重要，包括上帝的創造、人的悖逆及墮落、神不離不棄的愛和祂的救贖計劃。

在希伯來人的傳統中，創世記是五卷統稱為妥拉——就是律法 Torah，又稱五經 Pentateuch——的第一卷，也是舊約和整本聖經的引言及根基。希伯來聖經以這書卷的第一個詞語 bereshit 來起名，就是「起初」之意，至於英文聖經的名稱「Genesis」則源自希臘文的翻譯，意思就是「起源」。

基督教會傳統上跟隨希伯來傳統，將妥拉這五卷書卷稱為「摩西五經」，因為相信這五卷書卷是源自摩西的。創世記描述了宇宙、地球、一般生物和人類的起源，這書也敘述了以色列的起源和神如何揀選希伯來民族成為祂賜福萬族的群體。



創世記第一至十一章是有關宇宙的來源及人類始祖的故事，所以也稱為「太古歷史」，因為是關乎全人類的故事。由創世記第十二章開始以至整本舊約聖經，就是有關亞伯拉罕和以色列民族的歷史記載了。

創世記是一本永垂不朽的書卷，因為它告訴我們四種根源：世界的來源、罪的來源、救恩的開始和猶太人的來源。人往往對自己的根源很有興趣，因為這關乎我們是誰？我們的存在是否有目的？我們的存在是否只有今生？創世記不單讓我們對人類及人類社會的來源有更多了解，它更為這些常常困擾我們的基本問題提供了答案。

創世記在現代社會也引起不少爭議，自從西方文藝復興時代開始，西方文化漸受世俗主義（Secularism）及存在主義（Existentialism）的影響，特別是在無神論（atheism）及人本主義（Humanism）流行的社會中，懷疑論述廣被接受，人們會提出很多科學或歷史考古等問題，例如：創世記的作者真的是摩西？寫作日期又是什麼時候？進化論與創造論誰是誰非，哪一個比較可信？考古學的發現和聖經記載的歷史，哪一個比較真確？這些都是熱烈討論的議題。

這些問題在學術及知識上是有價值的，但在靈修及信徒生命造就上就沒有太多幫助，這就好像我們吃魚，不要單挑骨頭，要先吃肉，就是明白上帝要說的話，那些骨頭及暫時難明的事以後慢慢處理也



不要緊。我們需要明白聖經是神的話語，同時也是一本藉著人而寫成的書。這是道成肉身的道理，因為上帝揀選了人來啟示真理，所以聖經作者的時代、文化特質、社會背景、當時的語言及文學寫作手法等都成為真理載具的一部份，再加上聖經年代久遠及文字古老，翻譯及詮釋上難免有挑戰及不同的見解，這是可以了解的。我們今天手上的中文聖經，都是經過數以百計的聖經學者參與翻譯和審訂的，再加上還有不同版本及語言的翻譯，所以我們可以肯定就算是平常人也能明白聖經重要的教導。

聖經是文學作品，包括多種不同的寫作方式，目的就是傳遞信息和意義，它並非科學論文或現代學術定義的編年歷史書，所以我們不應該要求聖經回答與它原來寫作目的不同的問題。

聖經更是上帝的話語，是基督信仰的聖典，所以不是任何學者都能完全明白的，特別是非基督徒和沒有信仰的學者，這類學者也許在語言及文學上有貢獻，但在基督信仰的認識上卻有重大的欠缺。假若我們將信仰丟棄來研究聖經的話，我們得到的就只有人的話和所謂的學術知識，但同時也失去聖經作為神的話的功用和祝福了。

另一個很重要的讀經認知，就是整本聖經，包括新舊約的 66 本書卷，都是上帝所默示的，聖經的內容是整全及一致的 (unity of the



Bible)，所以聖經不同書卷可以互相比較、補充和澄清，這過程通常稱為「以經解經」，這對聖經真理的明白及掌握是至關重要的。

聖經中最常受到攻擊批評的就是創世記及啟示錄這兩卷書，也就是開首及結尾的兩卷書，創世記讓我們明白宇宙和人類的起源，而啟示錄則幫忙我們知道歷史終末將要發生的事。拒絕這兩卷書的真確及可信性，就是說人不需要知道自己的過去和未來，也否定了人類與其它生物有別的身份，因此我們只能活在今世的範圍以內，沒有過去，沒有未來，只有今世和今天！但當我們真的以為自己沒有過去也沒有將來的話，我們好像得著自由和自主，但同時也失去人本質上的尊嚴和存在的意義，因為這都是上帝在創造中的設計和賜予。

人要將「上帝」、創造主和終極的審判者逐出自己生命和人類社會的範圍，目的就是讓人自己可以作王，隨心所欲的去做一些上帝看為卑賤的事。可惜人否定創造主不但不能賦予人類更尊貴的身份和地位，反而叫人失去自我的價值和使命，我們就成為和飛禽走獸一樣的活物，不曉得為何存在、為何生活，不知道自己是誰，也不知自己是從哪裏來，要到哪裏去。

人還有一個更基本的問題：物質世界以外，還有別的東西嗎？我們眼見的事物是否就是一切所有呢？神是否真的存在？假如有的話，



祂是怎樣的呢？祂和我們有什麼關係呢？今天很多人已被現今世界的神明弄瞎了心眼，他們只看見今世及物質的東西，看不見屬靈及永恆的真實，更「...看不見基督榮耀的福音。基督本是神的像。」(哥林多後書 四 4)

聖經開頭第一句就宣告：「起初，神創造天地。」(創世記一 1) 上帝是第一個被提起的主詞！祂就是那沒有起源、自有永有的獨一真神！聖經簡單而直接地告訴我們，起初就有上帝！祂是自有永有的獨一真神，祂才是一切事物的主角。祂是那位獨行奇事的上主，是祂自主地創造這個世界，人只有認識及接受創造主的存在及祂對我們的救贖計劃和使命，才可以為人生帶來真正的意義及價值。

思想：

- 1. 你相信這個世界是上帝創造的嗎？**
- 2. 今天你的生活及言行是否也能顯出你是相信創造主的呢？**



2

三月二日

創造的主

經文：創世記一 1

起初，上帝創造天地。

聖經起首就宣告「上帝創造天地」，說明這宇宙世界並不是湊巧和自然而有的，乃是上帝所創造出來的，因此宇宙也是屬祂的，因為祂是創造主！除上帝以外，一切都是被造的，祂是絕對獨立和超越一切的一位，所以這位聖經啟示的上帝不僅是以色列人的上帝，祂也是世界的主。

上帝的創造是「從無變有」(*ex nihilo*) 的創造，雖然「創造」(*berasheth*) 這詞本身並不明確包括「從無變有」的意思，但聖經從沒有指上帝是用某物造出另一物，創世記的上下文也提到上帝只用祂的話創造，所以意思是指上帝是從甚麼都沒有中創造出這個宇宙世界。

「從無變有」(*ex nihilo*) 的創造也有新約聖經的支持：羅馬書四章 17 節說：「亞伯拉罕所信的是那叫死人復活、使無變為有的神...」，希伯來書來十一章 3 節也說：「因著信，我們知道這宇宙是藉神的話造成的。這樣，看得見的是從看不見的造出來的。」



「從無變有」的創造，強調上帝的超越性和獨特性，因為只有祂不是被造的，祂是獨立自存的，並非其他神明或受造之物可以相比較的。這物質世界既然是上帝創造的，上帝就不屬這物質世界的一部份，乃是超越物質的，因此人崇拜任何屬物質的，都不是敬拜真神，而是拜偶像了。

創造的主上帝乃是自存和自足的 (self-existence, self sufficient)，祂並不需要人類，而是人類需要祂。上帝是屬奧秘的，是人不可知的，但祂卻喜悅啟示祂自己，讓人能認識祂。祂不受任何束縛，祂的旨意也不受阻攔。祂不需要幫手，但祂卻喜悅將工作及責任交托給人，讓人有與上帝同工喜悅。上帝是自有永有的主，祂是信實可靠、永不改變的，祂就是愛！

「上帝創造天地」這宣告同時否定三件事。它首先否定了「無神論」(Atheism)，清楚說明人並非這宇宙世界的主宰，創造主上帝才是！人只是上帝為祂所創造的世界所揀選的管家。其次，「上帝創造天地」否定了「物質主義」(materialism)，也稱為「唯物主義」的理論。「物質主義」是支持「無神論」的一個非常重要的觀念，這學說假設宇宙世界除物質以外再沒有其它東西存在，例如：屬靈的事物與宗教信仰的範疇。但既然在物質世界被造以前，上帝已經存在，那麼「物質主義」和「唯物主義」就不攻自破了。最後，「上帝創造天地」的宣告間接說明上帝是獨特和唯一的真神，因此



也否定了「泛神論」(Pantheism) 和與其相關的精靈崇拜及一切拜偶像的行為。

創世記和啟示錄作為聖經第一卷書和最後一卷書，讓我們看到一個特別的關聯，創世記一至二章敘述了天地和人類的創造，神將人類的始祖安置在伊甸園中，可惜始祖犯罪，背叛上帝，被逐出樂園，從那時開始直到啟示錄第二十章，我們看到上帝是如何的努力要恢復賜福給人，就是整個救贖的故事。特別是聖經最後的兩章，啟示錄二十一至二十二章中所使用的語言和描述，令人想到伊甸園，就是人至終與神和好，聖經的結局也把我們帶回到創造的起點。

思想：

1. 你願意更多認識這位創造主和祂對你人生的計劃嗎？



3

三月三日

這是天父世界

經文：創世記一 1-2

1 起初，神創造天地。2 地是空虛混沌，深淵上面一片黑暗；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

「起初，神創造天地。」創世記第一章 1 節的「天地」是指整個「宇宙」，因為希伯來人喜歡用「對比」來代表「全部」，所以「天」和「地」就代表整個世界和其中的一切，那就是我們所指的宇宙。而第 2 節的「地」和第 1 節的「地」就不一樣了，第 2 節的「地」乃是指「大地」，就是人所居住的地球。

創世記一章 2 節：「地是空虛混沌，深淵上面一片黑暗；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這節經文告訴我們地球被創造前的情況，聖經用了「空虛混沌」來形容地球的景況，就是一片荒蕪，甚麼都沒有，那是絕不適宜人類居住的地方。

「深淵上面一片黑暗」就是描繪地球好像是被水淹蓋，漆黑一片，因為那時「光」還沒被造出來。對希伯來人來說，「深淵」和「黑暗」都是負面、可怕甚至邪惡的象徵。「空虛混沌」和「深淵上面一片黑暗」描繪出一個可怕、危險、不適合生活的圖畫。這樣的描述與上主在後面所創造的世界相比就有天淵之別了，上帝的創造都



是美好的！一個荒蕪不適合居住的地方竟然因著上帝的創造變成美好，成為適合人類生存發旺的地球。在這裏我們看到上帝的大能和為人的預備與祝福。上帝竟然為我們創造出一個美麗、適合我們居住的居所，這也告訴我們，人類是蒙上帝所愛的，我們的存在是有價值的，因為造物主在創造我們以先，就先為我們建造一個美麗、適宜人類生活的環境，這就好像父母在孩子出生前為小孩預備生活所需的物品和地方一樣，這是愛與價值的表示。

「上帝創造天地。」除了回答人類自我存在的問題以外，也提醒我們與其他受造之物之間的相處關係。上帝為我們的生活預備了這個地球和其中的一切，但我們有沒有想到，上帝也為它們預備了人類，作為大地和其他生物的照顧和管理者呢？

我們也要回答一些基本的問題：世界是否為我們而造？只供我們所用？其他受造之物是否屬於我們？為我們所有？還是我們只是各種動物其中一種，各有自己的地位和權利？

「上帝創造天地」告訴我們，地球和一切受造之物都是上帝所創造的，也是屬祂的，人類只是管家，我們有管理權和享用權，但卻不是擁有者，所以我們必須善待大自然，好好使用上帝的賜予。我們除了照顧大地以外，也要善待其他生物，因為一切都是上帝所造，在祂眼中這一切都是「甚好的」！天地萬物都從上帝的創造各自得



著不可奪去的尊嚴和地位，所以我們應當盡量不去破壞生態環境，這也是我們作為被造之物一員應盡的義務。

今天地球面臨嚴重的生態危機，氣候暖化，環境污染等問題，表面看來是社會發展和科技發達所導致的，但根本的問題乃是人對大自然有不正確的態度，自以為人類高於一切，濫用作為上帝代理人及管家的權柄，任意浪費資源，無情地摧殘和破壞生態環境。我們千萬不要忘記「這是天父世界」，我們愛上帝，也需要愛祂所愛的。上帝創造了宇宙世界，為人類的生存繁衍預備了一個美好的居所，祂不單為我們預備，也為其他生物預備，所以我們必須顧念和愛惜這個天父所創造的世界。

思想：

- 1. 你知道自己不單是蒙上帝所創造，更是上帝所疼愛的嗎？**
- 2. 你知道上帝除了愛你以外，也愛祂所創造的整個世界嗎？**



4

三月四日

三一真神的創造

經文：創世記一 1-2

1 起初，神創造天地。2 地是空虛混沌，深淵上面一片黑暗；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

上帝的創造是有計劃、有次序和有目的的。藉著祂的創造，荒蕪和黑暗的大地改變成為一個美麗、生機勃勃、能供養百物的地球，目的就是為人類預備一個合適的居住環境。

在創造的過程中，我們可以看到獨一真神的三個位格，就是聖父、聖子和聖靈都一同參與。創世記一章 2 節提到，「...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雖然也有譯本將「靈」字譯作「風」，因為原文的「靈」字也可譯作「風」，但聖經多次提到「神的靈」參與創造，例如約伯記卅三章 4 節：「神的靈造了我，全能者的氣使我得生。」，在詩一〇四篇 30 節，詩人對上帝說：「你差遣你的靈，牠們就受造；你使地面更換為新。」。上帝的靈顯示了上帝的同在與能力，所以「神的靈運行在水面上」是可取的翻譯，特別是有關世界的創造與維護都是上帝能力的表現。

新約聖經也多次指出，萬物都是藉著主耶穌造的，哥林多前書八章 6 節：「...並只有一位主，就是耶穌基督，萬物都是藉著他而有，我



們也是藉著他而有。」歌羅西書一章 16 節更指出耶穌基督和「創造」有很密切的關係：「因為萬有都是在他裏面造的，無論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見的、不能看見的，或是有權位的、統治的，或是執政的、掌權的，一概都是藉著他、為著他造的。」。

我們可以看到創造是三位一體的上帝的創造，獨一真神的三個位格，聖父、聖子和聖靈都一同參與，完成創世奇工。上帝將荒蕪、黑暗的大地改變成美麗的樂土，就好像一位非凡的陶匠將看似卑賤和一無所用的泥土塑造成精美、有用的藝術品一樣。上帝不只是使無變有的創造主，祂也是能將平凡變成尊貴、醜陋變成美麗、無用變為有用的神。哥林多後書 5:17 說，「...若有人在基督裏，他就是新造的人，舊事已過，都變成新的了。」上帝能為那些倚靠祂的人帶來改變，就好像新的創造一樣。

上帝藉著聖子耶穌完成救贖的大工，今天更藉著內住在信徒心中的聖靈幫助我們。只要我們願意跟隨倚靠祂，聖靈就能以祂的同在與能力幫助我們脫離卑賤的事，成為聖潔，合乎主用。

思想：

- 1. 你的生命有哪些地方是需要改變的呢？**
- 2. 你願意祈求聖靈改變你，幫助你變得更像主基督嗎？**



5

三月五日

創造的第一日

經文：創世記一 3-5

3 神說：「要有光」，就有了光。4 神看光是好的，於是神就把光和暗分開。5 神稱光為「晝」，稱暗為「夜」。有晚上，有早晨，這是第一日。

今天開始閱讀上帝創造過程的記載，但是在我們思想上帝創造的第一天以前，我們要先說明一下我們應該如何理解及閱讀這些記載，因為不少人將聖經創造的記載當作科學論文來閱讀，所以發覺聖經的一些記載，和當今科學理論不同，甚至矛盾的地方。

首先我們要知道聖經是上帝啟示真理的工具，目的就是幫助我們認識上帝和屬靈的真理，因此上帝揀選了最適合的工具，就是文學寫作，而不是自然科學研究的論文。研讀聖經和研究科學是需要使用不同的方法的，用錯了方法，自然不能明白，甚至產生誤解。個人相信假若一個人完全明白聖經和科學時，就不會覺得它們有衝突了，也更能欣賞兩者的貢獻。好的科學研究能幫助我們明白這個上帝創造的物質世界，而聖經就能幫助我們認識那位創造的上帝。

科學與信仰是屬於不同的範疇，簡單來說，科學是屬於哲學所謂的「形而下」的學問，就是研究與自然科學及屬物質範疇有關的事



物，這和稱為「形而上」的學問，就是我們平常說的倫理、哲學及宗教等不屬物質範疇的探討是不同的。「形而下」的研究，探討的對象及問題都是屬物質的事物，是可以也需要在實驗室裏驗證的；科學研究注重的是事物發生的過程，目的是要回答「怎樣」（How）和「如何」的問題。

相對來說，宗教信仰的探討就屬於「形而上」的學問，注重的是「真相」（Reality）的探討，目的是明白事物的意義和回答「為什麼」（Why）的問題。我們都知道人間有「愛」，但科學永不能證明「愛」的存在，因為用錯了方法。上帝啟示創世記的作者寫作創世記，目的並不是要回答科學的問題，乃是要讓讀者認識上帝，所以選取了另外的也是最合適的方法，就是文學上的敘事（就是說故事）、詩詞，甚至是「戲劇」的表達方法。假若我們按著聖經的文學體裁和寫作目的來詮釋聖經的話，就會發覺它的真意，記載也和科學沒有衝突。

創世記一章 3 節記載了上帝創造的第一日，也是上帝在聖經中第一次說話，「神說：『要有光！』就有了光。」，這句話反映祂的偉大和權能，祂的話就帶著權柄和能力。上帝首先造「光」，因為它是生命所必需的，「光」的出現也消除了黑暗和地球的「空虛混沌」景況，所以上帝看為「是好的」。



創世記一章 5 節，「上帝稱光為『晝』，稱暗為『夜』。有晚上，有早晨，這是第一日。」「稱」就是「起名」，希伯來人認為，「起名」包含權柄和轄管的意思，作者是要表達「光」和「黑暗」都是上帝所轄管的。

思想：

1. 上帝用祂的「話」來創造，表明甚麼呢？



6

三月六日

創造的第二及三日

經文：創世記一 6-13

6 神說：「眾水之間要有穹蒼，把水和水分開。」7 神就造了穹蒼，把穹蒼以下的水和穹蒼以上的水分開。事就這樣成了。8 神稱穹蒼為「天」。有晚上，有早晨，這是第二日。9 神說：「天下面的水要聚集在一處，使乾地露出來。」事就這樣成了。10 神稱乾地為「地」，稱聚集在一起的水為「海」。神看為好的。11 神說：「地要長出植物，就是含種子的五穀菜蔬，和會結果子、果子裏有種子的樹，在地上各從其類。」事就這樣成了。12 於是地長出了植物：含種子的五穀菜蔬，各從其類；會結果子、果子裏有種子的樹，各從其類。神看為好的。13 有晚上，有早晨，這是第三日。

今天的經文記載了上帝第二日和第三日的創造，第二日是天地的出現，而第三日就是植物的出現。

首先創世記一章 6 節記載了第二日的創造，「神說：『眾水之間要有穹蒼，把水和水分開。』」這段經文反映了以色列人古代的宇宙觀，他們認為穹蒼就是「天」，天是一個圓頂，四面有柱子支撐，柱子建基於深海，也把天上的水和地下的水分隔開。穹蒼上有天窗，天上的水通過天窗變成雨，就會下到地上來。



創世記一章 7 節，「神就造了穹蒼，把穹蒼以下的水和穹蒼以上的水分開。事就這樣成了。」「造」(第 7 節)也就是「創造」，「事就這樣成了」(第 7 節)表示上帝的心意和計劃必然成就，不會出錯或變樣。

創世記一 8，「神稱穹蒼為「天」。有晚上，有早晨，這是第二日。」

上帝「稱穹蒼為「天」表明當時被迦南人以為是神明居所的「天」其實也是上帝造的，是受上帝管轄的，所以人不應拜它。

第二日的創造和「天」有關，第三日則和「地」有關；「天」是上帝的居所，「地」則是人的居所。

創世記一章 9-13 節則記載了第三日的創造，就是旱地的出現和植物的創造，地球從「空虛混沌」發展到成為一個適合生物生存的世界。在植物的創造中，經文三次提及「各從其類」的觀念，在以後談及創造海陸空的動物時，也多次重提這觀念(創一 21、24)。

上帝是啟示的神，祂除了使用聖經的話來幫助我們認識祂，祂也利用宇宙及大自然來啟示祂自己，所以我們親近大自然也是我們認識上帝的一個方法。當上帝完成祂的創造後，祂就說這「是好的」

(一 10、12、18、21、25；cf, 3、31)，大自然是好的，因為它是上帝的創造物！所以我們也要常親近大自然，為大自然被造奇妙感



謝神，我們也要多享受大自然，因為上帝創造人之後是將人安置在一個園子裏的。最後我們更要對大自然負上維護的責任，不要破壞大自然，乃是要保養顧惜，讓它可持續發展，造福後代。

思想：

- 1. 神是按著我們已了解的事物及地步來教導我們新的事物及真理的，這叫「道成肉身」的原則，你同意嗎？**
- 2. 你愛大自然和享受大自然嗎？**



7

三月七日

創造的第四及五日

經文：創世記一 14-25

14 神說：「天上要有光體來分晝夜，讓它們作記號，定季節、日子、年份，15 它們要在天空發光，照在地上。」事就這樣成了。16 於是神造了兩個大光體，大的管晝，小的管夜，又造了星辰。17 神把這些光體擺列在天空，照在地上，18 管理晝夜，分別光暗。神看為好的。19 有晚上，有早晨，這是第四日。20 神說：「水要滋生眾多有生命之物；要有鳥飛在地面以上，天空之中。」21 神就創造了大魚和在水裏滋生的各樣活動的生物，各從其類，以及各樣有翅膀的鳥，各從其類。神看為好的。22 神就賜福給這一切，說：「要繁殖增多，充滿在海的水裏；飛鳥也要在地上增多。」23 有晚上，有早晨，這是第五日。24 神說：「地要生出有生命之物，各從其類，就是牲畜、爬行動物、地上的走獸，各從其類。」事就這樣成了。25 於是神造了地上的走獸，各從其類；牲畜，各從其類；和地上一切的爬行動物，各從其類。神看為好的。

今天的經文記載了上帝第四及第五日的創造，上帝在創造的第四日叫日、月、星辰出現，光照大地，祂在第五日就叫水中的生物、空中的飛鳥和地上的動物出現。



在這段創世的記載中，作者使用不少的文學技巧和精心編排的結構來表達上帝創造的模式。例如第一日的創造是針對第二節的「黑暗」，第二日則針對「淵面」，第三日就處理「空虛混沌」。第四日增加第一日所有的，第五日就加添第二日的，第六日則是增加第三日已造的。

第一日和第二日處理人類生存的環境，描述比較精簡；第三至第五日，因所創造的和人有更直接的關係，所以記載也較長；第六日就最為詳盡，因為是有關人的創造。這樣的文學結構清楚顯明：
「人」是上帝創造的中心和高峰。

除了編排結構以外，創造的記載也使用了近似詩歌的文體及意念，所以我們不要把經文當作「科學論文」來解讀，創世的記載可以比喻為天父上帝寫給祂所創造的兒女愛的家書，並非工程師的建築藍圖。

在創造的第四日（創世記一章 14-19 節），經文用了比較長的篇幅記載天上的「光體」，原因是在作者的年代很多人誤解日、月、星辰這些「光體」的本質，以為是神明，作者清楚地說明它們是上帝所造的，人不應膜拜它們。但因為它們也是上帝造的，所以在祂眼中是「好的」，不會因不信的人膜拜它們而排斥它們。



上帝在第五日（創一 20-23）就創造水中的生物、空中的飛鳥和地上的動物。創世記一章 22 節說：「神就賜福給這一切，說：『要繁殖增多，充滿在海的水裏；飛鳥也要在地上增多。』」這是聖經第一次提及上帝「賜福」這詞，所以作者說明上主是特別重視這些生物要「繁殖增多」的，因為這是完成生養眾多、遍滿全地的上帝心意的基礎。

思想：

人是萬物之靈，我們是否配得上這稱謂呢？



8

三月八日

創造的第六日

經文：創世記一 26-31

26 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使他們管理海裏的魚、天空的鳥、地上的牲畜和全地，以及地上爬的一切爬行動物。」27 神就照著他的形像創造人，照著神的形像創造他們；他創造了他們，有男有女。28 神賜福給他們，神對他們說：「要生養眾多，遍滿這地，治理它；要管理海裏的魚、天空的鳥和地上各樣活動的生物。」29 神說：「看哪，我把全地一切含種子的五穀菜蔬和一切會結果子、果子裏有種子的樹，都賜給你們；這些都可作食物。30 至於地上一切的走獸、天空一切的飛鳥，並一切在地上爬行的，有生命的動物，我把綠色植物賜給牠們作食物。」事就這樣成了。31 神看一切所造的，看哪，都非常好。有晚上，有早晨，這是第六日。

創世記一章 26-31 節記載了上帝創造的第六日，也就是人類的被造，單從創世記的結構及文學表達手法來看，很明顯的就是——人類是上帝創造的焦點和高峰。



創世記一章 26 節上，「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在創造中，上帝賜給人超越所有受造物的地位，因為人是照著上帝的形像和樣式造的。

創世記一章 26 節的「我們」指的是誰呢？若單從上下文看的話，「我們」可以指一章 2 節出現過的聖靈和聖父。但若我們加上新約啟示，正如耶穌在約翰福音十四章 23 節所說：「人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愛他，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裏去」，這裏的「我們」就包括聖父、聖子、聖靈，「三位一體」上帝了。

人類與其他受造物不同的地方是他們是「照著上帝的形像和樣式造的」，但「形像」和「樣式」又是什麼呢？首先我們要明白人的受造是與別不同的，創世記作者描述其他活物是「各從其類」，但人卻是「照著上帝的形像樣式」造的。「形像」「樣式」兩詞在原文是連在一起的，中間沒有連接詞，所以指的是人整體的特質。

「形像」乃指「像」，就如一個人的「肖像」；「樣式」的意思是「相似」，在這裏有加強「形像」一詞的效果，所以兩個詞聯合起來就是說人與他的造物主非常的相似，所以人不單有尊貴的身份，也能替代上帝管理祂所造的世界。

上帝的「形像」也包括理性和道德意識，正如保羅在以弗所書四章 24 節所說：「並且穿上新我；這新我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有從真



理來的公義和聖潔。」。因此人有與上帝相交及具有上主的「愛、恩慈和公平」的能力。

作為照上帝的形像和樣式受造的人不單得著尊貴的身份，也接受了特別的責任，就是作為上帝的代理人和管家來治理神所創造的世界：「神賜福給他們，神對他們說：『要生養眾多，遍滿這地，治理它；要管理海裏的魚、天空的鳥和地上各樣活動的生物。』」（創一 28）

上帝創造人是「有男有女」（創一 27）的！人是有男有女的，因為這才是完整的人，也只有這樣才能反映上帝完全的形像。人的價值是與生俱來的，因他是上帝創造而成的！可惜罪使人類的「上帝的形像和樣式」被破碎，因為始祖做了錯誤的選擇，吃了禁果，因此需要承擔罪責，也失去與上帝相交與溝通的能力。

思想：

- 1. 你知道自己受造奇妙，有尊貴的身份和能力嗎？**
- 2. 你願意活出上帝賜給你的能力和使命嗎？**



9

三月九日

創造的第七日

經文：創世記二 1-4 上

1 天和地，以及萬象都完成了。2 到第七日，神已經完成了造物之工，就在第七日安息了，歇了他所做一切的工。3 神賜福給第七日，將它分別為聖，因為在這日，神安息了，歇了他所做一切創造的工。4 這就是天地創造的來歷。」

今天的經文告訴我們上帝在第六日完成了祂的創造，就在第七日「宣告」祂創造的工作全部完成，並賜福給這一日，「將它分別為聖」。聖經在這裏說的「安息」，並非與人「逝世」有關的意思，乃是指上帝「歇了祂所做一切創造的工」(創二 3 下)。

「神賜福給第七日」，並且「將它分別為聖」。「為聖」原意是「分開」，指出這一天是特別及屬上帝的一天。「賜福給第七日」有兩個可能的意思，首先就是上帝賜福安息日，讓人通過此日，生命可以因得著休息而變得更豐富和充實。第二個意思就是凡守此聖日的，都得著上帝的賜福。

本段經文沒有提及「安息日」一詞，但它卻是這日產生的背景。到摩西頒布十誡給以色列民的時候，守安息日就成為第三誡(出埃及記二十章 8-11 節)：



「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六日要勞碌做你一切的工，但第七日是向耶和華—你的神當守的安息日。這一日你和你的兒女、奴僕、婢女、牲畜，以及你城裏寄居的客旅，都不可做任何的工。因為六日之內，耶和華造天、地、海和其中的萬物，第七日就安息了；所以耶和華賜福與安息日，定為聖日。」

雖然經文沒有說明人應該如何守此聖日，但通過上文下理，就可知重點應該是「休息」。上帝不但重視祂作工的頭六天，更把「休息」的日子視為聖日。人類既然是按著上帝的形像和樣式造的（第六日；創一 26、27），因此人就應該學習上帝在第七日的休息。在新約馬可福音二章 27-28 節，主耶穌指出：「...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人不是為安息日設立的。所以，人子也是安息日的主。」因為上帝設立安息日，所以祂是「安息日的主」，而設立的目的就是為人的好處，而不是律法帶來的重擔。

新約希伯來書的作者在一章 3-10 節引用創世記第二章二節，把安息日和上帝的安息連在一起。最初上帝設立安息日，讓人安息，但卻因罪損毀了，人不能得到安息，直到新約，那些藉著耶穌基督與上帝相交的人，才可得著真安息，預嘗在上帝裏面永恆的安息。

希伯來書四章 9-11 節：「這樣看來，另有一安息日的安息為神的子民保留著。因為那些進入安息的，也是歇了自己的工作，正如神歇



了他的工作一樣。所以，我們務必竭力進入那安息，免得有人學了不順從而跌倒了。」上帝創造了安息日，也應許安息，但為什麼祂的子民不能安息呢？這是因為他們拒絕藉著信心與順服來親近上帝，真正的安息，只能在主裏面才能得到。

今天新約基督徒的敬拜日，不再是猶太人的安息日，乃是主日，就是慶祝耶穌基督復活的那一天。所以這應該是充滿喜樂及期待的一天，我們在聚會中與眾聖徒相交，一同敬拜，更重要的，就是與上帝相交，得以進入那屬天的安息。

思想：

- 1. 我們應該如何守新約的「安息日」(主日)呢？**
- 2. 我們不單身體需要安息，「心靈」也有這需要。最好的「心靈」安息乃是定期有獨處和默想的時間，你有定期讓自己的「心靈」得著安息嗎？**



10

三月十日

有靈的活人

經文：創世記二 4 下-7

...4b 在耶和華神造地和天的時候，5 地上還沒有田野的草木，田間的菜蔬還沒有長出來，因為耶和華神還沒有降雨在地上，也沒有人耕種土地。6 但是，有霧氣從地上騰，滋潤整個土地的表面。7 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命之氣吹進他的鼻孔，這人就成為了有靈的活人。

今天我們讀的創世記第二章有關創造的記載，好像跟創世記第一章不大一樣，因此有學者認為這是兩個不同的記載，他們相信創世記的材料是來自多位不同作者或原始來源，例如口述傳統，最後經過文士編輯才成書，這就是所謂的「底本學說」的假設，但過份的猜想和所謂學術研究對我們明白聖經真理幫助不大，有時更會製造混亂和新的問題。

首先，我們要明白創造的「次序」並不是創世記作者所關注的。在第一章人是創造的高峰，第二章人則是創造的中心和焦點，作者是用兩個不同的角度表達人是上帝創造中最重要生物。

這些不同的地方，只是作者從不同的角度強調人是受造物中最特別的。兩章的記載並沒有衝突和矛盾，乃是互相補充。創世記第一章



強調人源於上帝，第二章則指出人源於地，是上帝用地上的塵土所造的（創二 7）；第一章指出人像上帝，因按上帝的形像樣式造成，第二章則記載人和動物相似，因為都是塵土造的；第一章最後才記敘上帝造人，第二章人先被造。

創世記二章第七節是今天經文的中心，作者描寫上帝造亞當的過程，「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將生命之氣吹進他的鼻孔，這人就成為了有靈的活人。」上帝造人有兩個步驟和一個結果！

第一個步驟就是「用地上的塵土造人」。「造人」這個動詞基本的意義是「塑造」，就好像陶匠製造工藝品，是要經過小心設計和構思才造成的；因此，上帝造人也是經過深思熟慮，所以人是祂精心的傑作。

上帝是用「地上的塵土」造男人的，經文的「塵土」就是「灰塵」，而不是陶匠常用的「黏土」，塵土是卑微又沒有多少價值的代表，這是作者強調人的「脆弱」和卑微，這是人原來的本相，提醒人不能驕傲（創世記十八 27，撒母耳記上二 8）。

上帝造亞當的第二個步驟就是「將生命之氣吹進他的鼻孔」（創二章 7 節中）。本來卑微又沒有多少價值的男人，因為上帝所賜予的這一口生命之氣，他得著尊貴的地位和價值。因此人是平凡與尊貴的混合物。



因著這一口從上帝而來的氣，本來平凡的人得著尊貴的地位，因為這人得著其它受造物所沒有的東西，就是與上帝溝通及建立關係的能力，這也為人的生命帶來無限的可能性。

上帝造亞當奇妙的地方，就是祂叫這源於地上塵土的活物，變成「有靈的活人」。拉丁文及希臘文中的「靈」這個字，也指「呼吸」、風或氣，而希伯來文「靈」這詞也有一樣的意思。在創造的記載中，只有人得到上帝直接「吹氣」，上帝並沒有使用同樣的動作創造其他生物，所以人在上帝的創造中是獨特的，也使人得著超然的地位，可以管理其他的生物（創二 19）。

在創世記二章 7 節最後，聖經《和合本》加上「名叫亞當」一句，這在原文中是沒有的。「亞當」一詞可指「人」，就是人類的總稱或「男人」。「亞當」這詞當作「人的名字」第一次出現是在創世記第四章 25 節。

除了能管理其他生物以外，這人也得著屬靈的生命和與上帝溝通的能力。「有靈的活人」(living soul)，人不單活著，他也知道自己活著，更重要的是，他從創造主那裏不但得著生命、尊貴地位，還有對上主盡忠的責任。



思想：

人既是上帝所造的，所以必須和上帝有關係，按祂所定的旨意生活，這樣生命才有意義；離開了上帝，人不能「真正」的生活。假若上帝收回祂的氣，人會怎樣呢？（約伯記三十四 14-15，詩篇一百零四 29）



11

三月十一日

上帝為人預備居所

經文：創世記二 8-17

- 8 耶和華神在東方的伊甸栽了一個園子，把所造的人安置在那裏。
- 9 耶和華神使各樣的樹從土地裏長出來，可以悅人的眼目，好作食物。園子當中有生命樹和知善惡的樹。
- 10 有一條河從伊甸流出來，滋潤那園子，從那裏分成四個源頭：
- 11 第一條名叫比遜，它環繞哈腓拉全地，在那裏有金子。12 那地的金子很好，在那裏也有珍珠和紅瑪瑙。13 第二條河名叫基訓，它環繞古實全地。14 第三條河名叫底格里斯，它流到亞述的東邊。第四條河就是幼發拉底。
- 15 耶和華神把那人安置在伊甸園，讓他耕耘看管。16 耶和華神吩咐那人說：「園中各樣樹上所出的，你可以隨意吃，17 只是知善惡的樹所出的，你不可吃，因為你吃它的日子必定死！」

創世記二章第 8 節是今天經文的中心，作者描寫上帝怎樣為祂所造的人預備居所。在創世記二章 7 節，經文將上帝描寫成「陶匠」，而第 8 節則是「園丁」：「耶和華神在東方的伊甸栽了一個園子，把所造的人安置在那裏。」



摩西從西乃的地點指出伊甸樂園的所在，就是當時人人都知曉的底格里斯和幼發拉底這兩條大河的那方向。伊甸園流出的河，不單滋潤園子，也分成四個源頭恩澤四方。上帝將人安置在伊甸園，是一個完美的環境，因此始祖犯罪並非環境的因素。事實上，伊甸園是一個美麗、有充足食物和水的地方，是完全適合亞當生存和生活的一個地方。

經文中所說的「園子」，並非一般平民百姓栽種的菜園，乃是「果園」，古時只有君王才可以種植果園，因此伊甸園的主人是創造主，祂是君王，而亞當就是替祂管理園子的園丁僕人。

上帝使地生長出果樹作為人的食物，當中有兩棵特別的樹，就是生命樹和知善惡的樹。「生命樹」(第9節)象徵「永遠的生命」，而「知善惡的樹」的名稱原來是由三個名詞組成：「知識、善、惡」(knowledge of good and evil)，意思就是「知道好壞」、「知道善惡」。「知善惡」就是指人要按自己的主見行事，斷定甚麼是好、甚麼是不好，甚麼是對、甚麼是錯，就是人凡事以自我為中心，把上帝和祂的啟示置諸腦後。

「知善惡」在創世記第一和第二章乃是指上帝獨有的屬性。當人要達到「知善惡」的地步，他就是逾越了界線，忘記了自己只是受造



物的身份，這是「必定死」的道路，因為上帝是賜生命的主，拒絕祂就是拒絕生命。

為著人的好處，創造主因此頒下唯一的禁令並說明原委，「耶和華神吩咐那人說：『園中各樣樹上所出的，你可以隨意吃，只是知善惡的樹所出的，你不可吃，因為你吃它的日子必定死！』」

那樹的存在也提醒亞當：他並非自己的上帝，而且他任何時間都要向創造他的主負責。可惜亞當至終選擇要成為自己的主和上帝，違背禁令，吃了「知善惡的樹」的果子，結果人就被逐出樂園及遠離生命之源。

人類因始祖犯罪而失去樂園及居所，但感謝上帝！主耶穌基督叫這一切都恢復過來！祂在約翰福音 14 章 2 節告訴我們：「在我父的家裏有許多住處；若是沒有，我就早已告訴你們了。我去原是為你們預備地方去。」

基督徒的永恆居所又是怎樣的呢？啟示錄二十二章 1-5 節告訴我們，未來的新天新地、新耶路撒冷是怎麼樣的：

1. 「天使又讓我看一道生命水的河，明亮如水晶，從神和羔羊的寶座流出來，經過城內街道的中央；在河的兩邊有生命樹，結十二樣的果子，每月都結果子；樹上的葉子可作醫治萬民之用。

以後不再有任何詛咒。在城裏將有神和羔羊的寶座。他的僕人都



要事奉他，也要見他的面。他的名字將寫在他們的額上。不再有黑夜；他們也不需要燈光或日光，因為主神要光照他們。他們要作王，直到永永遠遠。」

思想：

- 1. 創造主是生命之源，人要取代上帝就是自找滅亡，你同意嗎？**
- 2. 我們要感謝上帝，因祂愛顧人，當日祂為人類始祖預備了伊甸園，讓他們居住在樂土；祂的愛子耶穌基督也為我們在天家預備了永恆的住處。**



12

三月十二日

上帝為男人預備配偶

經文：創世記二 18-25

18 耶和華神說：「那人單獨一個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19 耶和華神用泥土造了野地各樣的走獸和天空各樣的飛鳥，都帶到那人面前，看他叫甚麼。那人怎樣叫各樣的動物，那就是牠的名字。20 那人就給一切牲畜、天空的飛鳥和野地各樣的走獸都起了名。只是亞當沒有找到配偶幫助他。21 耶和華神使他沉睡，他就睡了；於是取下他的一根肋骨，又在原處把肉合起來。22 耶和華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了一個女人，帶她到那人面前。23 那人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稱她為女人，因為她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24 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結合，二人成為一體。25 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覺得羞恥。

創世記二章 18-25 節告訴了我們，上帝是如何為男人預備配偶和設立婚姻與家庭制度的。上帝在二章 18 節說：「那人單獨一個不好」，這是從創造以來第一次出現的「不好」！過去一切都是好的！「不好」在此處是指「不完整」或「不完美」的意思。上帝既然發現了亞當「單獨一個不好」，祂就採取行動，為亞當造一個配偶幫助他，將「不好」變成「好」。



我們要明白，不是所有人獨身都是不好的，只是對亞當來說「單獨一個不好」，原因是上帝給亞當的使命是要「生養眾多，遍滿這地」(創一 28)，因此他需要配偶幫助他完成上帝的使命。「單獨一個不好」也是因為人是「社會性動物」，需要和其他人來往相交，而當時亞當獨自一人，沒有其他人，所以必須有伴侶。

聖經也指出有些人是有獨身的恩賜，而獨身的人也可以更專心服事主(林前七 7、8、32)。聖經也有些屬靈偉人是獨身的，主耶穌道成肉身時，和使徒保羅，也都是獨身的。

在創世記二章 19-20 節，上帝將各樣活物帶到亞當面前，讓他起名，這過程也預備亞當將來接受夏娃。20 節總結說「...只是亞當沒有找到配偶幫助他。」，原因是沒有一種生物好像亞當一樣是按上帝的形像和樣式造的。「配偶」原意是「在他面前」、「與他平排」、「相等」的意思，就是與亞當相稱的幫助者。這幫助者的地位和亞當相等，他們可以互相補足，成為「完整」，就將「不好」變成「好」了。「幫助他」並非指夏娃是亞當的佣人，或是女人比男人低下，事實是男人需要女人幫手，所以女人可以說是男人的改良版，兩者配合，互相成全，無分上下，這是上帝的心意。

男女是否完全平等？這在乎所指的是什麼，在身份、地位、本質和價值上，男人和女人都是一樣的，只是在角色及責任上卻有不同。



首先女性和男性都是按著上帝形像造的，同樣接受上帝的誠命和責任，也同樣要因違背上帝的命令要接受審判。但在功能和責任上卻有分別，例如男人自己不能生育，不可能完成「生養眾多，遍滿全地」的使命，所以在這一方面，男女的角色就有分別了。

創世記二章 21-22 節，告訴我們創造主取下亞當的一根「肋骨」造成女人，「肋骨」原文是指「旁邊」，重點是夏娃和他地位平等，且最接近他的「心」；上帝造了夏娃後，便像新娘的父親一樣領她到亞當面前（創二 23）。女人是出自男人，也為男人而造，她是上帝給男人最珍貴的禮物，所以丈夫要愛妻子，好像基督愛教會一樣，為她捨己。

思想：

1. 上帝愛顧祂所造的人，祂不但關心亞當的欠缺和需要，更主動的幫助他，將「不好」變為「好」。
2. 在你的生命中，有沒有一些「不好的」是需要變為「好的」呢？你願意祈求上帝幫助你嗎？



13

三月十三日

上帝設立婚姻

經文：創世記二 18-25

18 耶和華神說：「那人單獨一個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19 耶和華神用泥土造了野地各樣的走獸和天空各樣的飛鳥，都帶到那人面前，看他叫甚麼。那人怎樣叫各樣的動物，那就是牠的名字。20 那人就給一切牲畜、天空的飛鳥和野地各樣的走獸都起了名。只是亞當沒有找到配偶幫助他。21 耶和華神使他沉睡，他就睡了；於是取下他的一根肋骨，又在原處把肉合起來。22 耶和華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了一個女人，帶她到那人面前。23 那人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稱她為女人，因為她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24 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結合，二人成為一體。25 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覺得羞恥。

我們今天繼續昨天的靈修經文，創世記二章 18-25 節。上帝創造女人後，就把她帶到亞當面前，讓亞當替她命名，亞當見到女人後便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稱她為女人，因為她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創世記二章 23 節)



亞當稱女人是他的「骨中的骨，肉中的肉」，表示兩者的關係是「牢不可破」的，女人不單為男人而造，她也是從男人而出。婚姻因此是人間最親密的關係，是無分彼此、二人心靈和肉體的關係，這也是只有信徒之間的婚姻才能完全達至的。

今天婚姻制度常被攻擊及破壞，社會上不少人以追求享樂為人生第一目標，結果將兩性關係和性行為當作娛樂的玩物，過著淫亂的生活。現代社會中也有不少的淫亂和婚外通姦，最可惜的是，這在不少人心裡還被接納，再加上今天離婚太容易及代價不重，婚姻制度實在面對不少挑戰。

在二章 24 節，上帝為人設立了婚姻制度：「因此，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結合，二人成為一體」。「離開」和「結合」這兩個動詞不單指肉身的層面，也包括心靈和委身的層面，也和「立約」有關，所以「結合」強調「永久」的委身。

二人「**成為一體**」表明夫婦的關係該是「永久不變」的，絕不可有婚外性行為和苟合等對配偶不忠的行為。作丈夫的要愛惜妻子，有如愛顧自己身體。婚姻也應是一男一女、一夫一妻的結合，多偶或同性結合都不是上帝原初的設計。

使徒保羅在以弗所書第五章 31-33 節引用我們今天所讀的經文說：

「³ 為這個緣故，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結合，二人成為一



體。」這是極大的奧祕，而我是指基督和教會說的。然而，你們每個人都要愛妻子，如同愛自己一樣；妻子也要敬重她的丈夫。」人要愛妻子如同自己的骨肉一樣，妻子也要敬重自己的丈夫，這樣我們才能彰顯基督。

創世記二章 25 節指出：「當時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覺得羞恥。」羞恥的感覺是因犯罪而來的，這不是從視覺及所看見的東西而來，而是從心而出。當人陷入墮落的光景時，被打開的不是他們的肉眼，而是他們的心眼，就是他們看到自己屬靈的赤身露體，他們醒覺及看到自己犯罪的光景，這就是赤身露體的意思。在人犯罪之先，無論亞當和夏娃都不會感覺羞恥，站在對方和上帝面前都不會感到難堪。

思想：

- 1. 你願意按著上帝創造男女和設立婚姻的原意生活嗎？**
- 2. 今天你與上帝、與人、與自己之間，有沒有羞恥的感覺呢？**



14

三月十四日

伊甸園的犯罪

經文：創世記三 1-13

1 耶和華神所造的，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走獸更狡猾。蛇對女人說：「神豈是真說，你們不可吃園中任何樹上所出的嗎？」2 女人對蛇說：「園中樹上的果子，我們都可以吃；3 只是園子中間那棵樹的果子，神曾說：『你們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們死。』」4 蛇對女人說：「你們不一定死；5 因為神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開了，你們就像神一樣知道善惡。」6 於是女人見那棵樹好作食物，又悅人的眼目，那樹令人喜愛，能使人有智慧，她就摘下果子吃了，又給了與她一起的丈夫，他也吃了。7 他們二人的眼睛就開了，知道自己赤身露體，就編織無花果樹的葉子，為自己做成裙子。8 天起了涼風，那人和他妻子聽見耶和華神在園中來回行走的聲音，就藏在園裏的樹木中，躲避耶和華神的面。9 耶和華神呼喚那人，對他說：「你在哪裏？」10 他說：「我在園中聽見你的聲音，我就害怕；因為我赤身露體，我就藏了起來。」11 耶和華神說：「誰告訴你，你是赤身露體呢？莫非你吃了那樹上所出的，就是我吩咐你不可吃的嗎？」12 那人說：「你賜給我、與我一起的女人，是她把那樹上所出的給我，我就吃了。」13 耶和華神對女人說：「你怎麼會做這種事呢？」女人說：「那蛇引誘我，我就吃了。」



創世記三章 1 節，「耶和華神所造的，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走獸更狡猾。...」

世界創造美好，自然運行有序的時候，突然出現以前沒有提及的受造物，就是「蛇」，它是邪惡的活物，它引誘始祖犯罪，違背創造主的禁令，把人類推進極大的罪惡之中。

這「蛇」(三章 1 節) 也就是啟示錄十二章 9 節所提的古蛇，牠就是魔鬼，也稱撒但。從創世記三章及聖經其他經文，例如：以西結書二十八章 12-15 節、以賽亞書十四章 12-15 節等，我們曉得撒但被造時是完美的天使，但卻因驕傲而墮落，撒但被引誘去取代上帝，最後牠也帶著一群天使背叛上帝，成為邪靈及組成靈界邪惡的勢力。在今天的經文中，撒但以「蛇」的形態出現，引誘始祖犯罪、離開上帝。

基督徒不要忽略或低估撒但的引誘試探人的危險，但同時也不要高估了牠的能力。上帝是我們的力量和高台，祂會為撒但的攻擊設限，祂不會讓信徒所承受的引誘過於人所能承受的。哥林多前書十章 13 節應許我們說：「你們所受的考驗無非是人所承受得了的。神是信實的，祂不會讓你們遭受無法承受的考驗，在受考驗的時候，總會給你們開一條出路，讓你們能忍受得了。」



基督在十字架上已得勝，打敗了魔鬼撒但的權勢，基督亦將會再來，審判魔鬼撒但及將牠和牠的使者丟進為牠們所預備的永火裏去！（馬太福音二十五章 41 節）。

撒但攻擊的起點是叫人對上帝的話及祂的良善產生懷疑，「蛇對女人說：『你們不一定死；因為神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開了，你們就像神一樣知道善惡。』」（三章 4-5 節）

當女人的信心被動搖之後，撒但就直接否定及攻擊上帝，三章 4-5 節：「蛇對女人說：『你們不一定死；因為神知道，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開了，你們就像神一樣知道善惡。』」牠攻擊的中心是上帝話語的可信性及上帝的信實，叫人懷疑上帝的良善，甚至抹黑上帝的動機。

很可惜，那女人轉眼看見那果子是悅人眼目的，因此抵不住引誘，自己就拿來吃了，也給她丈夫吃了。罪惡的本質就是對上帝沒有信心，首先是抗拒上帝的旨意及懷疑祂的信實，最後就帶來公開的反叛和背道的行動。

被撒但引誘的不是亞當，而是夏娃。她跌倒也可以說是出於善意，因為她相信那知善惡的樹的果子能使她有知識，她也想她和自己的丈夫都能得著這祝福，所以她也將果子給亞當吃。夏娃犯罪，是因她犯錯，信從撒但的引誘；但亞當犯下的罪乃是直接的背叛上帝，



所以提摩太前書二章 14 節指出「亞當並沒有受騙，而是女人受騙，陷在過犯裏。」墮落了的人性不單自己犯罪，還要將罪誘過於別人及上帝，亞當誘過於夏娃，夏娃就誘過於蛇，至終就是死不認錯。

從始祖被引誘犯罪的故事中，我們認識到撒但是以一個光明天使的身份出現，它和女人的談話就好像好朋友見面談天一樣的平常，但結果卻是致命的，這事提醒我們不要給魔鬼留地步！一步都不可以留！

思想：

- 1. 在你的生活中，有沒有一些地方你是給魔鬼留了地步的？**
- 2. 驕傲和自我中心是被引誘犯罪的原因，你同意嗎？**



15

三月十五日

上帝的宣判

經文：創世記三 14-19

14 耶和華神對蛇說：「你既做了這事，就必受詛咒，比一切的牲畜和野獸更重。你必用肚子行走，終生吃土。」15 使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他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16 女人說：「我必多多加增你懷胎的痛苦，你生兒女時必多受痛苦。你必戀慕你丈夫，他必管轄你。」17 說：「你既聽從你妻子的話，吃了那樹上所出的，就是我吩咐你不可吃的，土地必因你的緣故受詛咒；你必終生勞苦才能從土地得吃的。」18 必給你長出荊棘和蒺藜來；你也要吃田間的五穀菜蔬。」19 汗流滿面才有食物可吃，直到你歸了土地，因為你是從土地而出的。你本是塵土，仍要歸回塵土。」

今天的經文，創世記三章 14-19 節，是上帝對「蛇」引誘始祖犯罪一事的宣判，包括犯罪各方的定罪及刑罰。上帝首先刑罰蛇，創世記三章 14-15 節：「耶和華神對蛇說：『你既做了這事，就必受詛咒，比一切的牲畜和野獸更重。你必用肚子行走，終生吃土。我要使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他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



上帝詛咒蛇：「你既做了這事，就必受詛咒，比一切的牲畜和野獸更重。...」(第 14 節)。「詛咒」是「賜福」的相反；當上帝創造宇宙時，祂「賜福」，但罪惡卻把福分轉為「詛咒」。舊約的「詛咒」強調人被摒棄在「盟約」之外，不再屬於聖約的群體，和上帝斷絕了關係。蛇不單被咒詛，且要「用肚子行走，終生吃土。」(第 14 節)；「吃土」比喻因戰敗遭受恥辱，「終生吃土」就象徵「終身受凌辱」。

上帝指控亞當「聽從妻子的話」(第 17 節)；亞當所犯的錯誤就是聽從妻子而不聽從上帝，他聽從妻子吃了上帝吩咐他不可吃的那樹上的果子。亞當的處分就是要「終生勞苦才能從土地得吃的」(第 17 節)，並且失去永恆的生命，要面對死亡，就是「要歸回塵土」的意思。

至於女人，上帝宣告說：「『...我要使你（蛇）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他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又對女人說：『我必多多加增你懷胎的痛苦，你生兒女時必多受痛苦。你必戀慕你丈夫，他必管轄你。』」

創世記三章 15 節是十分重要的經文，因為在這裏我們第一次聽見有關彌賽亞救主的預言！上帝對蛇宣告說：「我要使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第 15 節)，經文



清楚表明是上帝主動使蛇和女人彼此為仇，他們的後代也要彼此為仇，世世代代互相敵對，誓不兩立。

為什麼恩典慈愛的上帝會定下這樣的刑罰呢？這是祂滿有恩典和憐憫的安排，目的是幫助人類恨惡罪，不給魔鬼撒但及牠的黨羽留地步！恨惡罪及魔鬼撒但一黨是我們最大的保障。

「...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他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女人的後裔」是預言耶穌基督藉童貞女瑪利亞降生的預言，在上帝對人宣判的判詞中，已經包括了彌賽亞救主降臨的預告。在這裏，我們看到上帝如何恨惡罪，卻愛罪人。

羅馬書五章 15 節說：「但是過犯不如恩賜，若因一人的過犯，眾人都死了，那麼，上帝的恩典，與那因耶穌基督一人而來的恩典中的賞賜，豈不加倍地臨到眾人嗎？」這問題的答案就是：是的！耶穌基督不單為我們帶來「罪得赦免」，更賜我們永生及永恆的天家。

上帝的宣判是極重的刑罰，但卻是隱藏的祝福。

思想：

- 1. 你恨惡罪嗎？**
- 2. 你知道在主耶穌裏，你得著什麼嗎？**



16

三月十六日

亞當和夏娃被趕出伊甸園

經文：創世記三 20-24

20 那人給他妻子起名叫夏娃，因為她是眾生之母。21 耶和華神用獸皮做衣服給亞當和他的妻子穿。22 耶和華神說：「看哪，那人已經像我們中間的一個，知道善惡，現在恐怕他又伸手摘生命樹所出的來吃，就永遠活著。」23 耶和華神就驅逐他出伊甸園，使他耕種土地，他原是從土地裏被取出來的。24 耶和華神把那人趕出去，就在伊甸園東邊安設基路伯和發出火焰轉動的劍，把守生命樹的道路。

創世記第三章記載了上帝對罪的審判和宣告，我們今天所讀的經文，創世記三章 20-24 節，就記述了始祖亞當和夏娃被逐出伊甸園的經過。

創世記三章 20-21 節

第 20 節是女人第一次被稱為「夏娃」（「女人」，1:27；「幫手」，2:18；），亞當給妻子起名為「夏娃」，因她是「眾生之母」，就是生命的給予者的意思，那時夏娃仍未生育兒女，所以亞當這行動是對上帝應許預備救主的信心回應。



因著亞當為妻子起名所表達的信心，創造主在第 21 節就以「獸皮做衣服給亞當和他的妻子穿」來解決他們赤身露體的問題，因為人犯罪之後就需要衣服的遮蓋。罪對人第一個作用就是打開了人的心眼，叫亞當和夏娃看見自己是赤身露體的。他們的回應就是用無花果葉為自己製造衣服，希望能遮蓋自己的羞恥，但人所造的卻不足以解決人的問題（弗二章 8-9 節）。

從人類始祖開始，人就嘗試用不同的方法來解決罪所帶來的羞恥及恐懼，例如人會用善行或宗教禮儀來遮蓋自己的罪和羞恥，但這些也像無花果葉造的衣服一樣，在上帝的眼中是不足夠也無用的（羅二章 28-29 節），因為這些只能改變人的外表及行為，卻不能改變人的心。

最後上帝殺了一隻動物，並用它的皮來造衣服，為人預備了所需的遮蓋（21 節）。為了亞當和夏娃能得著遮蓋，一隻動物必須死，才能解決人犯罪所帶來的問題。殺死了一隻動物來解決人犯罪的行動，預表基督代罪受死和代贖「稱義」的真理。耶穌基督死在十字架上，不是因自己的罪，乃是為世人的罪，叫一切相信祂的，罪得赦免。正如希伯來書九章 22 節說：「按著律法，幾乎每樣東西都是用血潔淨的；沒有流血，就沒有赦罪。」，所以只有基督的救恩才能拯救人，解決人罪的問題。



今天世上有兩種不同的信仰，第一種是人自己創立的信仰，就像人穿上無花果葉所造的衣裳來見上帝一樣，結果就是不蒙悅納。第二種就是上帝所預備的代贖羔羊耶穌基督，罪人唯有憑信心接受耶穌基督所賜的救恩，人的罪才得赦免，得以進入天家。

創世記三章 22-24 節記述了的人被逐出伊甸園的故事，是罪令人類被逐出伊甸園和遠離生命之源。離開伊甸園表示什麼？就是一個沒有上帝同在的人生！罪令我們與上帝分離、隔絕，上帝是聖潔無罪的，因此有罪的人必須遠離祂。當始祖活在無罪的伊甸園中，他們可以親近上帝，並從生命之源得著永恆的生命；但當他們被趕出伊甸園之後，男人要勞苦終日才能得食，女人也要經歷生產之苦，最後他們都要面對死亡，歸回塵土。

創世記三章 22 節提到的「生命樹」，正如其名，人若「伸手摘生命樹所出的來吃，就永遠活著。」，但對已被罪所污染的始祖來說，這並非祝福，乃是咒詛。因始祖已經吃了「分辨善惡」果子，他們的生命已經死在罪惡過犯之中，因此「永遠活著」就是永遠活在罪所管轄的生命之中，在罪所管轄的處境下生活，人過的是生不如死、行屍走肉般的生活。人必需經過實在的「死亡」與復活才能從罪中得著釋放。



思想：

當人遇到問題，我們通常會想盡辦法去「遮掩」和逃避，但上帝的解決方法才是有效，一勞永逸地把問題處理妥當。你願意順服上帝的方法，就是聖經的教導去面對自己的過犯和虧欠嗎？



17

三月十七日

該隱和亞伯

經文：創世記四 1-16

1 那人和他妻子夏娃同房，夏娃就懷孕，生了該隱，她說：「我靠耶和華得了一個男的。」2 她又生了該隱的弟弟亞伯。亞伯是牧羊的；該隱是耕地的。3 過了一些日子，該隱拿地裏的出產為供物獻給耶和華；4 亞伯也把他羊群中頭生的和羊的脂肪獻上。耶和華看中了亞伯和他的供物，5 卻看不中該隱和他的供物。該隱就非常生氣，沉下臉來。6 耶和華對該隱說：「你為甚麼生氣呢？你為甚麼沉下臉來呢？7 你若做得對，豈不仰起頭來嗎？你若做得不對，罪就伏在門前。它想要控制你，你卻要制伏它。」8 該隱與他弟弟亞伯說話。二人正在田間時，該隱起來攻擊他弟弟亞伯，把他殺了。9 耶和華對該隱說：「你弟弟亞伯在哪裏？」他說：「我不知道！我豈是看守我弟弟的嗎？」10 耶和華說：「你做了甚麼事呢？你弟弟血的聲音從地裏向我哀號。11 現在你必從這地受詛咒，這地開了口，從你手裏接受你弟弟的血。12 你耕種土地，它不再給你效力；你必流離飄蕩在地上。」13 該隱對耶和華說：「我的懲罰太重，過於我所能承當的。14 看哪，今日你趕我離開這塊土地，不能見你的面；我必流離飄蕩在地上，凡遇見我的必殺我。」15 耶和華對他說：「既然如此，凡殺該隱的，必遭報七倍。」耶和華



就給該隱立一個記號，免得人遇見他就殺他。16 於是該隱離開了耶和華的面，去住在伊甸東邊挪得之地。

今天所讀的經文，創世記四 1-16，第一個重點就是：人在伊甸園犯罪後，人和上帝、人和其他生物、人和自己、人和其他人的關係都出了問題。罪惡的勢力不斷擴張，人的問題愈來愈嚴重。罪惡首先侵入家庭，亞當和夏娃「製造」生命，但他們的頭生長子卻「摧毀」生命，甚至殺死自己的親兄弟。

父母往往都對自己的兒女抱有很大的期望，我們會希望孩子長大成才，能夠活出父母的理想和期望，甚至完成父母未能做到的心願。我們可以相信亞當和夏娃是帶著極大的盼望，生下他們頭生的兒子該隱的！

按理，始祖吃了能知善惡的果子是應該死的（創二 17），但上帝應許一位拯救者將會來臨，這拯救者也是女人的後裔。亞當因為相信上帝賜下救主的應許，所以他給妻子起名叫夏娃，就是生命或賜生命者的意思。當亞當和夏娃得著他們頭生的孩子該隱的時候，我們可以想像他們的喜悅和興奮，相信他們那時怎樣也無法想像，這個可愛的小孩將來長大會成為一個殺弟的謀殺犯！人類歷史的第一頁，從該隱開始就是用人血寫成的了。



該隱妒忌弟弟亞伯，最後甚至謀殺了他，外表的原因就是因為上帝沒有看中該隱和他的供物，卻看中亞伯和他的供物。為什麼上帝沒有看中該隱和他的供物，而看上亞伯和他的呢？該隱獻上自己種地所得的土產，這難道不是很好嗎？單從人的角度來看該隱的供物是不錯的，但真正的問題不在供物，而是那獻供物的人！

上帝是聖潔的主，而人卻是罪人，所以人要來到上帝面前就必須有生物代贖受死，因為只有這樣人的罪才能得赦。亞伯是按照上帝的要求來到祂面前，他獻上的是血祭的供物，一方面見證自己是罪人及代贖的死，所以他和他的供物都蒙上帝悅納。

當該隱帶著他的土產來到上帝面前，就說明他拒絕用上帝要求的方法親近祂。該隱所獻的供物代表了上帝所賜的世界所有美麗的東西，但卻沒有血。當該隱拒絕以血祭為基礎的供物來到上帝面前，上帝只能拒絕他和他所獻的。這原則在新約也是一樣，只有藉著耶穌基督的犧牲及替代受死，我們才能親近上帝，並蒙祂所悅納。

創世記四章 6-7 節：「6 耶和華對該隱說：『你為甚麼生氣呢？你為甚麼沉下臉來呢？你若做得對，豈不仰起頭來嗎？你若做得不對，罪就伏在門前。它想要控制你，你卻要制伏它。』」經文告訴我們，上帝看見該隱的屬靈光景，並給他合適的警告及提醒。事實上，該隱不應該生氣，因為他確實做得不對，同時他犯的錯是可以



更正的。問題就是他拒絕改正，反而選擇埋怨別人，就是他的弟弟亞伯！雖然上帝給該隱警告，但他已被自己的怒氣和罪所控制了，結果犯下大錯。

在創世記四章 9 節：「耶和華對該隱說：『你弟弟亞伯在哪裏？』」他說：『我不知道！我豈是看守我弟弟的嗎？』」「我不知道！我豈是看守我弟弟的嗎？」這是聖經中記載的第一句謊言！這話也反映出人心的冷酷無情，這是不是也是我們的問題呢？

思想：

- 1. 有一種罪我們要特別提防，就是對家人造成傷害的罪，這可以是身體的傷害，也可以是心靈的，也許是我們有意無意中犯的，我們若不好好對付這罪，最親愛的家人也會變成最大的仇人。**
- 2. 該隱拒絕悔過和帶著血祭來到上帝面前，因為他覺得認罪是自貶身價的事，他所欠缺的是：謙卑、信心和順服。你有他這個問題嗎？**



18

三月十八日

一個沒有上帝的文明

經文：創世記四 17-24

17 該隱與妻子同房，她就懷孕，生了以諾。該隱建造一座城，就照他兒子的名字稱那城為以諾。18 以諾生以拿，以拿生米戶雅利，米戶雅利生瑪土撒利，瑪土撒利生拉麥。19 拉麥娶了兩個妻子：一個名叫亞大，一個名叫洗拉。20 亞大生雅八；雅八是住帳棚、牧養牲畜之人的祖師。21 雅八的兄弟名叫猶八；他是所有彈琴吹簫之人的祖師。22 洗拉又生了土八·該隱；他是打造各樣銅器鐵器的工匠。土八·該隱的妹妹是拿瑪。23 拉麥對他兩個妻子說：亞大、洗拉啊，聽我的聲音；拉麥的妻子啊，側耳聽我的言語：大人傷我，我把他殺了；小孩損我，我把他害了。24 若殺該隱，遭報七倍，殺拉麥的，必遭報七十七倍。

創世記四章 17-24 節記載了該隱的七代族長，就是：該隱、以諾、以拿、米戶雅利、瑪土撒利、拉麥、雅八和他的弟妹。創世記的作者記敘該隱的七代，表明上帝遵守了祂的諾言，保護了這本該被處死的兇手，以致他可以生兒育女，一代一代的流傳下去。上帝不單在刑罰中仍施恩典，且是「信實」的，必履行祂說過的話。



該隱後代的家譜讓我們看到罪惡勢力的可怕，亞當的後人一代比一代殘暴。該隱成為人類第一個謀殺犯，他因嫉妒而把胞弟殺死。該隱的後代拉麥不但實行多妻，且為人驕傲兇殘，若有人得罪他，就算是未成年的小孩，他都會下毒手害他。

所以我們不要輕視罪惡的可怕，罪惡的殺傷力及影響是非常強的，是可以一代傳一代，並以倍數增加的。我們要曉得人類文明發達、科學進步，並不等於人的本性會改變或道德品格會相應提高，往往因為人以為自己這麼了不起，就愈驕傲和愈不覺得需要上帝。

該隱的後代建造城市，他們建立文化與文明，但卻是一個沒有上帝的文明！當人類社會拒絕上帝和拒絕接受祂律法的約束，就會產生一個外表看來偉大、先進的文明，但卻是一個邪惡、殘暴、不仁的社會。這樣的社會也是一個無根的文明，因為沒有上帝，只有人本主義，建立的也是一個世俗文化，當中各人作自己眼中看為正的事。人雖然生活在一起，但卻不是一個社群，不單不會互愛互助，彼此關愛，更是各懷鬼胎，自求福氣，眾人都以追求自己的好處為唯一目的。

通過亞當七世孫拉麥的誇耀，我們可見人類文明和文化的進步並不等於人可以遏制罪惡，相反的，文明愈提高，道德就愈低落，罪惡更擴張。創世記四章 23-24 節：「拉麥對他兩個妻子說：亞大、洗拉啊，聽我的聲音；拉麥的妻子啊，側耳聽我的言語：大人傷我，



我把他殺了；小孩損我，我把他害了。若殺該隱，遭報七倍，殺拉麥的，必遭報七十七倍。」

拉麥不單多妻，且充滿毒恨，視人命為草芥，他更為自己的暴力與殺人而誇口，這是何等的傲慢和殘暴。這樣的文明是一個可怕的文明，因為這樣的文明沒有上帝和上帝的話的指導。聖經教導基督徒要為所居住的城求平安，所以作為信徒的我們有責任藉生活和言行來影響當地的社會與文化。

首先我們要為所居住的地方代禱，也為掌權者祈禱，求主施恩賜下平安！第二就是「消極」地不犯罪，然後更要「積極」地去愛人如己，我們不單要彼此守護，更要彼此相愛！

思想：

- 1. 今天你有嘗試以聖經的價值觀和道德觀來影響你所居住地方的文化嗎？還是你反過來被它影響呢？**
- 2. 文化更新及改變是應該從我們家開始的，你希望你的家庭有一個怎樣的家庭文化呢？**



19

三月十九日

敬虔的後代

經文：創世記四 25-26

25 亞當又與妻子同房，她就生了一個兒子，給他起名叫塞特，說：「神給我立了另一個子嗣代替亞伯，因為該隱殺了他。」 26 塞特也生了一個兒子，起名叫以挪士。那時候，人開始求告耶和華的名。

創世記第四及五章，記載人類歷史初期的兩個不同的文明，一個是不敬畏上帝的人所建立的文明，另一個是敬畏上帝的文明。我們今天讀的四章 25-26 節就是經文轉折的地方，從第四章開始到第 24 節記載了該隱和他不敬虔後代的歷史，從我們今天所讀的第四章 25-26 節開始就記載了從塞特開始的敬虔的後代。

這兩個族群和他們所建立的文明都是亞當的後裔，但卻是兩個完全不同及互相敵視的族群！事實上，在創世記三章 15 節中，上帝詛咒蛇的宣告已經預言這事：「我要使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

蛇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在三方面對敵為仇，首先就是蛇與女人為仇；第二方面便是蛇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就是不敬虔的人和敬虔



的人為仇；第三方面就是撒但本身和女人至終的後裔——耶穌基督為仇。

從創世記第四章 25 節至第五章全章，亞當的第三個兒子塞特繁衍出一個與該隱後代截然不同的社會和文明。昨天我們在創世記第四章 20-22 節中知道該隱的後裔發展出不同的工具和器皿，建立了一個相對發達的文明，但卻是一個充滿兇殘、不義和暴力的社會。該隱後代的代表人拉麥不單開始多妻的婚姻制度，在第四章 23-24 節更以兇殘殺害人而對他的兩個妻子誇口，這是今天無上帝信仰和人本主義社會的雛型，這樣的文明以自我為中心，自大、驕傲，沒有憐憫，沒有饒恕。這文明不單失去敬畏上帝的觀念，連人應該愛護自己的弟兄和互相看顧的觀念也沒有了。

從創世記第四章 25 節開始，創世記的作者就介紹另一個人類文明的開始，就是亞當從塞特所出的敬虔一族，塞特的後代一直延伸至挪亞時代。創世記第四章 25 節，「亞當又與妻子同房，她就生了一個兒子，給他起名叫塞特，說：『神給我立了另一個子嗣代替亞伯，因為該隱殺了他。』」「塞特」原意是「擺放」、「立」或「根基」的意思，夏娃也說：「...神給我立了另一個子嗣代替亞伯」（25），所以「塞特」就是「女人的後裔」（創第三章 15 節）和人類新開始的基礎。



創世記四章 26 節：「塞特也生了一個兒子，起名叫以挪士。那時候，人開始求告耶和華的名。」塞特替他的兒子改了一個特別的名字，就是「以挪士」，意思就是「軟弱的」或「必死的」，這可以說是塞特後裔的特點。塞特認識到人的軟弱及有限，這與該隱和他的後代的驕傲和自誇是完全相反的。認識人和認識上帝是連在一起的，當人真的認識自己的軟弱和有限後，就會「...開始求告耶和華的名。」這也是敬虔族裔的標記，我們不單自己敬拜真神，也呼籲及邀請其他人與我們一起敬拜上帝。

思想：

- 1. 你以為上帝敬虔的族裔有什麼特徵呢？**
- 2. 在基督徒的生活行事中，最首要的是什麼呢？**



20

三月二十日

亞當的後代

經文：創世記五 1-32

1 這是亞當後代的家譜。當神造人的日子，他照著自己的樣式造人。2 他造男造女。在他們被造的日子，神賜福給他們，稱他們為人。3 亞當活到一百三十歲，生了一個兒子，形像樣式和自己相似，就給他起名叫塞特。4 亞當生塞特之後，又活了八百年，並且生兒育女。5 亞當共活了九百三十年，就死了。6 塞特活到一百零五歲，生了以挪士。7 塞特生以挪士之後，又活了八百零七年，並且生兒育女。8 塞特共活了九百一十二年，就死了。9 以挪士活到九十歲，生了該南。10 以挪士生該南之後，又活了八百一十五年，並且生兒育女。11 以挪士共活了九百零五年，就死了。12 該南活到七十歲，生了瑪勒列。13 該南生瑪勒列之後，又活了八百四十年，並且生兒育女。14 該南共活了九百一十年，就死了。15 瑪勒列活到六十五歲，生了雅列。16 瑪勒列生雅列之後，又活了八百三十年，並且生兒育女。17 瑪勒列共活了八百九十五年，就死了。18 雅列活到一百六十二歲，生了以諾。19 雅列生以諾之後，又活了八百年，並且生兒育女。20 雅列共活了九百六十二年，就死了。21 以諾活到六十五歲，生了瑪土撒拉。22 以諾生瑪土撒拉之後，與神同行三百年，並且生兒育女。23 以諾共活了三百六十五年。24 以諾與神同行，神把他接去，他就不在了。25 瑪



士撒拉活到一百八十七歲，生了拉麥。26 瑪士撒拉生拉麥之後，又活了七百八十二年，並且生兒育女。27 瑪士撒拉共活了九百六十九年，就死了。28 拉麥活到一百八十二歲，生了一個兒子，29 給他起名叫挪亞，說：「在耶和華所詛咒的地上，這個兒子必使我們從工作和手中的勞苦得到安慰。」30 拉麥生挪亞之後，又活了五百九十五年，並且生兒育女。31 拉麥共活了七百七十七年，就死了。32 挪亞活到五百歲，生了閃、含和雅弗。

創世記五章 1-32 節全章是亞當的家譜，包括了十個人的名字，由亞當直至挪亞；
在歷代志上一章 1-4 節的以色列人族譜中也記錄了這家譜的人物，而該隱和他後代的家譜就沒有記錄，所以這是亞當敬虔的後代的族譜。

家譜是很古老的文學類型，它是一張「名單」，將家族重要的人記錄下來，也會將羞辱家門或不配的人排除開去，對於有貢獻、能成典範的人就多講一些，這是家譜的文學技巧，但對於傳達資料卻十分有用。家譜說明各人的來源和他與所屬宗族的關係，所以家譜是十分重要的文獻。



名字能記錄在家譜中是被接受及肯定的榮譽，相反的，假若名字在家譜中被刪除就是最大的懲罰和否定，該隱和他的後代就沒有被記在亞當的家譜中，因為他們不是亞當敬虔的後裔。

創世記第五章用了垂直式 (vertical/linear) 的手法來寫家譜，就是一代一代的記錄，每一代只選擇一個人為代表人物，這裏記錄的是亞當蒙揀選的後代的家譜。這家譜中有兩個人更被記錄在新約希伯來書 11 章的信心偉人的名單中，就是以諾 (五章 21-24 節) 和挪亞 (五章 32 節)

創世記第五章 22 節說「以諾...與神同行三百年...。」，24 節再說一次以諾「與神同行」，說明以諾是塞特這敬虔家族中特別出色的「屬靈偉人」。「與神同行」表示他與上帝同心、相交和關係親密 (摩三 3)。聖經更說：「...以諾與神同行，神把他接去，他就不在了。」(創世記第五章 24 節)；希伯來書十一章 5-6 節更清楚地說明：「以諾因著信，被接去，不至於見死，...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信他賞賜那尋求他的人。」

信心是「屬靈偉人」的標記。哥林多後書五章 7 節告訴我們：「因我們行事為人是憑著信心，不是憑著眼見。」希伯來書十一章 7 節告訴我們有關挪亞「建造方舟」的事：「挪亞因著信，既蒙神指示



他未見的事，動了敬畏的心，預備了一隻方舟，使他全家得救。因此就定了那世代的罪，自己也承受了那從信而來的義。」挪亞給我們立下一個憑信心與上帝同行的榜樣，他不倚靠自己的聰明，單單相信上帝，當祂告訴他應作的事，他就相信及跟從。

思想：

- 1. 你的名字是否被列在上帝敬虔一族的家譜中呢？**
- 2. 長命百歲並不是最大的福分，能夠和上帝同行，且被祂接走才是！你願意一生與上帝有親密同行的關係嗎？**



21

三月廿一日

審判的開始

經文：創世記六 1-12

1 當人開始在地面上增多、又生女兒的時候，2 神的兒子們看見人的女子美貌，就隨意挑選，娶來為妻。3 耶和華說：「人既屬乎血氣，我的靈就不永遠住在他裏面；然而他的年歲還可到一百二十年。」4 那時候有巨人在地上，後來也有；神的兒子們和人的女子們交合，生了孩子。那些人就是古代的勇士，有名的人物。5 耶和華見人在地上罪大惡極，終日心裏所想的盡都是惡事，6 耶和華就因造人在地上感到遺憾，心中憂傷。7 耶和華說：「我要把所造的人和走獸，爬行動物，以及天空的飛鳥，都從地面上除滅，因為我造了他們感到遺憾。」8 只有挪亞在耶和華眼前蒙恩。9 這是挪亞的後代。挪亞是個義人，在他的世代中是個完全人。挪亞與神同行。10 挪亞生了三個兒子，就是閃、含和雅弗。11 這地在神面前敗壞了，地上充滿了暴力。12 神觀看這地，看哪，它敗壞了，因為凡血肉之軀在地上的行為都敗壞了。

我們今天所讀的經文，創世記六章 1-12 節的主旨就是解釋為甚麼耶和華要用洪水毀滅世界，原因就是因人犯罪，罪惡滔天，所以上



帝要用洪水來執行刑罰。創世記的作者用了差不多四章的經文來記述上帝用洪水毀滅世界，可見洪水事件的重要性。

創世記第六章 1-4 節是轉接的經文，一方面總結洪水審判世人前的歷史，另一方面就呈現人類墮落腐敗的情況，說明是因為人類墮落，所以洪水要來審判世人。

作者用強烈對比的筆法把創世記第一至第十一章的主題表明出來。創世記第六章 1 節提到：「當人開始在地面上增多」(第 1 節)，但在第七節就說「耶和華說：『我要把所造的人和走獸，爬行動物，以及天空的飛鳥，都從地面上除滅...』」(第 7 節)。上帝賜福人，叫人生養眾多(創一 28)，但可惜的是，人在地上多起來，罪惡也因此增多，人也因此要從地上被除滅。

這段經文有一個難解的問題，就是創世記第六章 1-2 節中的「神的兒子」和「人的女子」究竟是誰？解經家及學者有不同的說法，但最自然的解釋就是「神的兒子」是指屬於塞特敬虔的後裔的男人，而「人的女子」就是屬於不是塞特後裔的不敬虔族裔或不信上帝的女人。第六章 2 節的「神的兒子」是最接近原文的翻譯，《當代聖經》把它翻作「虔誠人的後代」也是可取的。

因此第六章 2 節的「神的兒子們看見人的女子美貌，就隨意挑選，娶來為妻。」，當時那些「虔誠人的後代」(就等如我們今天的基督



徒) 竟然因不信女子的美貌而與她們結合，並且生兒養女。上帝為要保全人類敬虔族裔的完整性，不被罪惡所污染，而採取激烈的行動。

創世記第六章 5-12 節就明確說明為什麼上帝要毀滅凡有血氣的。第六章 5-7 節，作者用了「擬人法」的文學手法來描述耶和華見人的敗壞而傷痛。第六章 5 節，「耶和華見人在地上罪大惡極，終日心裏所想的盡都是惡事」。上帝起初「造成」的一切都是「好」的，但現在人心中所「計劃」的卻是「惡事」，也就是當時的人每時每刻都犯罪，不單是行動或行為上犯罪，連「思想」上也在犯罪。

第六章 6-7 節，「耶和華就因造人在地上感到遺憾，心中憂傷。耶和華說：『我要把所造的人和走獸，爬行動物，以及天空的飛鳥，都從地面上除滅，因為我造了他們感到遺憾。』」 「遺憾」一詞也有翻譯作「後悔」，這是文學寫作「擬人法」的手法，就是把上帝描述成與人一樣的有「憂傷」和「後悔」的情感。重點是說明，上帝是不願用洪水去刑罰人的，但因為人實在罪大惡極，令祂傷心和難過，只好用洪水去刑罰人和除滅地上的一切生物。

創世記第六章 8-10 節就解釋為什麼上帝會揀選挪亞建方舟，這是因為挪亞是一個義人，他雖然生活在邪惡的世代，但他卻能出淤泥



而不染。第六章 9 節形容挪亞「...是個義人，在他的世代中是個完全人。挪亞與神同行。」在那世代，耶和華所見的盡都是罪惡，但在遍地黑暗中，祂卻看見閃亮的挪亞，因此挪亞被耶和華選中，去完成祂救恩的計劃，為人類歷史揭開新的一頁。

思想：

- 1. 我們今日生活在「恩典」的時代，但千萬不可隨意犯罪，因為上帝是會為了我們的好處而管教我們的。**
- 2. 假若我們潔身自愛，不隨波逐流，就會像挪亞一樣得蒙上帝憐憫，又成為別人的祝福。**



22

三月廿二日

挪亞造方舟

經文：創世記六 13-22

13 神對挪亞說：「在我面前，凡血肉之軀的結局已經臨到，因著他們，地上充滿了暴力。看哪，我要把他們和這地一起毀滅。14 你要為自己用歌斐木造一艘方舟，並在方舟內造房間，內外都要抹上瀝青。15 方舟的造法是這樣：要長三百肘，寬五十肘，高三十肘。16 方舟上面要造天窗，向上一肘。方舟的門要開在旁邊。方舟要分上、中、下三層。17 看哪，我要使洪水氾濫在地上，毀滅天下凡有生命氣息的血肉之軀，地上的一切都要滅亡。18 但我要與你立約；你同你的兒子、妻子和媳婦都要進入方舟。19 凡有血肉的動物，每樣一對，一公一母，你要帶進方舟，好跟你一起保全生命。20 飛鳥各從其類，牲畜各從其類，地上的爬行動物各從其類，每樣一對，都要到你那裏，好保全生命。21 你要拿各樣可吃的食物，儲存在你那裏，作你和牠們的糧食。」22 挪亞就去做；凡神吩咐他的，他都照樣去做。

挪亞是大洪水毀滅世界前從亞當藉塞特傳下來的最後一代。為什麼挪亞生活在一個不敬畏上帝、道德敗壞、充滿暴力的社會中，卻能



出淤泥而不染，更成為黑暗中的一盞明燈，見證上帝的公義和恩典呢？

創世記六章 8-9 節告訴我們這都是恩典！「只有挪亞在耶和華眼前蒙恩。...挪亞是個義人，在他的世代中是個完全人。挪亞與神同行。」(創世記六章 8-9 節)

聖經告訴我們一切都是上帝的恩典！挪亞「在耶和華眼前蒙恩」(六章 8 節) 是在他成為「義人」和「完全人」之前的！這次序很重要，成為「義人」、「完全人」和「與神同行」都是蒙恩的結果和證明，不是上帝的賞賜。上帝的恩典先於一切，我們蒙恩不是因為自己的善行、能力或功勞，完全是上帝的恩典！

上帝的恩典在三方面幫助挪亞。首先挪亞能成為「義人」，他是聖經中第一位被稱為「義人」的(約翰福音十四 15、約翰一書二 3)，就是說在他的生命和生活中都顯出公義；第二就是「完全人」(blameless)，也就是在其他人眼中，他是無可指責的；最後就是「與神同行」，就是說他與上帝的關係就好像同行的朋友一樣的親近。「與神同行」首先就要與上帝同心，其次就是在生活及言行上，在上帝眼中是無可指責的，必須行事為人選擇走上帝的路，聽上帝的話。



創世記六章 13 節：「神對挪亞說」，為什麼上帝要把祂的計劃告訴挪亞呢？是因為他「與神同行」，所以有資格知道上帝的祕密，就好像亞伯拉罕也能得知上帝準備毀滅所多瑪和蛾摩拉兩城一樣（創十八 17）。洪水和兩城的被毀滅都是上帝審判罪惡的刑罰，所以我們千萬不要輕忽罪惡的破壞力和後果。

今天我們所讀的經文，創世記六章 13-22 節，記載了創造主決定要用洪水來毀滅作惡多端的人，將大地洗滌乾淨，除去人因強暴所留下的血腥。上帝先把計劃告訴挪亞，吩咐他建造方舟，以及把各樣生物帶入方舟及預備足夠的食物。上帝的審判可怕，但也有恩典。祂為敬畏祂的挪亞一家預備了方舟。

六章 14 節，上帝吩咐挪亞「你要為自己...造一艘方舟」，六章 21 節再說「你要拿各樣可吃的食物，儲存在你那裏...」。這兩個「你要」都是用「命令」語法的動詞 (imperative)，上帝是「命令」挪亞首先要建造方舟，然後要儲存足夠的食物。在六章 22 節記載說：「挪亞就去做了；凡上帝吩咐他的，他都照樣去做。」這就是信心和順服，上帝怎樣吩咐，挪亞就怎樣相信，也怎樣遵行！

創造主在六章 18 節對挪亞說：「但我要與你立約；你同你的兒子、妻子和媳婦都要進入方舟。」，上帝是在降洪水之前就和挪亞立約，再次表明祂是有恩典的上帝。



思想：

有一首詩歌提醒我們說：「信靠順服，信靠順服，此外並無別法，若要得上帝的喜悅，唯有信靠順服」，你願意得上帝的喜悅嗎？



23

三月廿三日

進入方舟

經文：創世記七 1-24

1 耶和華對挪亞說：「你和你的全家都要進入方舟，因為在這世代中，我看你在我面前是個義人。2 凡潔淨的牲畜，你要各取七公七母；不潔淨的牲畜，你要各取一公一母；3 天空的飛鳥也要各取七公七母，為了要留種，活在全地面上。4 因為再過七天，我要降雨在地上四十晝夜，把我所造的一切生物從地面上除滅。」5 挪亞就遵照耶和華吩咐他的去做。6 當洪水在地上氾濫的時候，挪亞已六百歲。7 挪亞同他的兒子、妻子和媳婦都進入方舟，躲避洪水。8 潔淨的牲畜和不潔淨的牲畜，飛鳥及所有爬行在土地上的，9 都一對一對，有公有母，到挪亞那裏，進入方舟，正如神所吩咐挪亞的。10 過了七天，洪水氾濫在地上。11 挪亞六百歲那一年的二月十七日，就在那一天，大深淵的泉源都裂開，天上的窗戶也敞開了，12 四十晝夜有大雨降在地上。13 正在那日，挪亞和他的兒子閃、含、雅弗，以及挪亞的妻子和三個媳婦，都一同進入方舟。14 他們和一切走獸，各從其類；一切牲畜，各從其類；地上爬的一切爬行動物，各從其類；一切的鳥，就是一切有翅膀的飛禽，各從其類；15 凡有生命氣息的血肉之軀，都一對一對到挪亞那裏，進入方舟。16 凡有血肉的，都一公一母進入方舟，正如神所吩咐挪亞的。耶和華就把他關在方舟裏。17 洪水在地上氾濫四十天，水往



上漲，使方舟浮起，方舟就從地上漂起來。**18** 水勢洶湧，在地上大大上漲，方舟在水面上漂蕩。**19** 水勢在地上極其浩大，普天下所有的高山都淹沒了。**20** 水勢洶湧，比山高出十五肘，山嶺都淹沒了。**21** 凡有血肉在地上行動的，就是飛鳥、牲畜、走獸和地上成群的群聚動物，以及所有的人，都死了。**22** 在乾地上凡鼻孔裏有生命氣息的都死了。**23** 耶和華除滅了地面上各類的生物，包括人和牲畜、爬行動物，以及天空的飛鳥；他們就都從地上除滅了，只剩下挪亞和那些與他同在方舟裏的。**24** 水勢洶湧，在地上共一百五十天。

我們今天所讀的創世記第七章記載了洪水毀滅世界的經過，創世記七章 19-22 節說：「水勢在地上極其浩大，普天下所有的高山都淹沒了。...凡有血肉在地上行動的，就是飛鳥、牲畜、走獸和地上成群的群聚動物，以及所有的人，都死了。在乾地上凡鼻孔裏有生命氣息的都死了。」根據經文，洪水是一次全球性和完全淹沒的災難，地上所有的人和生物都死了。

挪亞一家期待已久的洪水終於來到，但這日離開上帝第一次向挪亞預告的那天已經有 120 年了！信靠、順服不容易，能長久的順服和相信就更不容易，因為面對別人不斷的譏笑、敵視甚至逼迫，仍然能長久的堅持相信到底，這實在是需要上帝特別恩典的。



創世記七章 1 節：「耶和華對挪亞說：『你和你的全家都要進入方舟，...』」「進入」是本章重要的動詞，出現多次，只有「進入」方舟的才得救，否則就只有滅亡。假若挪亞只有建造方舟，但到最後一刻卻沒有進去，結果還是失敗和滅亡。創世記七章 5 節告訴我們：「挪亞就遵照耶和華吩咐他的去做。」(比較：創世記六 22)。

「方舟」，嚴格來說，不是一條船，它更像一個盒子或一間浮在水上的大房屋，這就好像嬰孩摩西被一個籃子拯救，不至淹死在尼羅河一樣(出埃及記二章 1-10 節)，方舟預表耶穌基督的救恩，方舟就好像上帝的恩典，在它裏面，我們會得著完全的保護和看顧，有平安和穩妥。

創世記七章 16 節，「...耶和華就把他關在方舟裏。」創世記作者用擬人法將耶和華描寫為人，伸手把方舟的門關閉。一方面表達上帝看顧挪亞一家，確保他們平安穩妥；另一方面也表達救恩的門已經關上，人再也不能進去得著拯救了。所以我們今天生活在末世的信徒，除了在信仰上要堅持到底，也要趁著白日仍可作工的時候，好好把握機會，幫助別人認識福音，在主耶穌再來前帶領更多的人進入救恩的方舟。

挪亞被關在方舟裏面，不知道他有什麼感覺？門關上了就與外界完全隔離，也失去自由及自主的能力；因為方舟只有天窗，沒有其他



窗戶，所以活在方舟裏的人是看不見外面的事物的，那種孤單和無助的感覺相信並不好過。但當挪亞知道是上帝將他關在方舟的，感受就不一樣，因為得到的不是被囚禁，乃是完全的保護。洪水來了！對不敬畏上帝的人來說是恩典的結束，但對敬虔一族來說，這是更大恩典的臨到。

思想：

方舟只有天窗，對一些人來說就好像坐牢，失去自由，但對那些順服上帝的人來說就是一個不受外面世界影響、禱告親近上帝的絕佳地方。



24

三月廿四日

記念的上帝

經文：創世記八 1-22

1 神記念挪亞和挪亞方舟裏的一切走獸牲畜。神使風吹地，水勢漸落。2 深淵的泉源和天上的窗戶都關閉了，雨不再從天降下。3 水從地上逐漸消退。過了一百五十天，水就退了。4 七月十七日，方舟停在亞拉臘山上。5 水繼續退去，直到十月；十月初一，山頂都露出來了。6 過了四十天，挪亞打開他所造的方舟的窗戶，7 放出一隻烏鴉。那烏鴉飛來飛去，直到地上的水都乾了。8 他又從他那裏放出一隻鴿子，要看水從地面上退了沒有。9 但全地面都是水，鴿子找不到落腳之地，就回到方舟挪亞那裏。挪亞伸手接了鴿子，把牠帶進方舟。10 挪亞又另外等了七天，再把鴿子從方舟放出去。11 到了晚上，鴿子回到他那裏，看哪，嘴裏有一片剛啄下來的橄欖葉，挪亞就知道水已經從地上退了。12 他又另外等了七天，再放出鴿子，這次鴿子不再回到他那裏了。13 當挪亞六百零一歲，正月初一的時候，地上的水都乾了。挪亞打開方舟的蓋觀看，看哪，地面乾了。14 到了二月二十七日，地就都乾了。15 神對挪亞說：16 「你同你的妻子、兒子、媳婦都要出方舟。17 凡與你一起有血肉的生物，就是飛鳥、牲畜和地上爬的一切爬行動物，都要帶出來。牠們要在地上滋生，繁殖增多。」18 於是挪亞同他的兒子、妻子、媳婦都出來了。19 一切走獸、爬行動物和飛鳥，



地上所有的動物，各從其類，也都出了方舟。20 挪亞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拿各種潔淨的牲畜和各種潔淨的飛鳥，獻在壇上為燔祭。21 耶和華聞了那馨香之氣，耶和華心裏說：「我不再因人的緣故詛咒土地，因為人從幼年就心裏懷著惡念；我也不再照我曾做的毀滅一切生物了。22 地還存在的時候，撒種、收割、寒暑、冬夏、晝夜都永不止息。」

挪亞在方舟中有什麼感覺呢？他會不會覺得被上帝遺棄呢？等候從來都不是容易的，特別是看不見前景的等候更是難受。方舟的設計是四面密封，只有一個天窗可以望天，所以在洪水期間，挪亞一家只可以抬頭望天，周圍的環境都是看不見的，除禱告以外，甚麼都不能做。但這也可以是上帝所賜的特殊恩典，洶湧的波浪、成千上萬的人和牲畜死亡及地的毀壞都是可怕景象，看不見也許是一種隱藏的祝福。

當我們的人生處境進入只能等待及需要忍耐的時候，我們除了被動的等候，這也可以是我們積極學習禱告和研讀聖經的好時光，患難和困難也可能是上帝為我們預備的隱藏的祝福。

創世記八章 1 節：「神記念挪亞和挪亞方舟裏的一切走獸牲畜。神使風吹地，水勢漸落。」，「神記念」，祂不會忘記祂的子民的！這是多寶貴的提醒！上帝從來沒有忘記挪亞和他的一家，「神記念」



的基礎乃是上帝的「信實」，祂記得祂的應許，必會按所應許的成就（耶二 2，卅一 20）。上帝不但記念挪亞，也記念在方舟裏的生物，即是「一切走獸牲畜」。「神記念」是有實際行動的，祂使洪水消退，讓挪亞和家人、生物可都以安然離開方舟。

不單上帝記念挪亞，挪亞也沒有忘記上帝，他出方舟的頭一件事就是為上帝築壇及獻上燔祭。八章 20 節，「挪亞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拿各種潔淨的牲畜和各種潔淨的飛鳥，獻在壇上為燔祭。」不單創造主愛祂的子民，上帝的子民也沒有忘記造他們的主，彼此顧念，這是一幅何等美麗的圖畫。

挪亞築壇及獻上燔祭，這是聖經第一次提到「築壇」。後來以色列人獻燔祭時，祭牲是要整隻燒掉的，不准吃用。「燔祭」預表把自己奉獻給上帝。挪亞獻祭除了奉獻的意思，也包含感恩，感謝上帝的恩典和拯救。

創世記八章 21-22 節：「耶和華聞了那馨香之氣，耶和華心裏說：『我不再因人的緣故詛咒土地，因為人從幼年就心裏懷著惡念；我也不再照我曾做的毀滅一切生物了。地還存在的時候，撒種、收割、寒暑、冬夏、晝夜都永不止息。』」

創世記作者以擬人法來描述上帝對挪亞獻燔祭的反應，「耶和華聞了那馨香之氣」比喻上帝喜悅挪亞所獻上的祭。「馨香」原文和



「挪亞」名字是同一字根，意思是安詳舒服，描寫上帝好像因祭牲所產生的香味感到安寧。在新約以弗所書五章 2 節也說明基督為我們成了「馨香的供物和祭物獻給神。」

當上帝因挪亞的獻祭感到「舒暢」，祂就決定不再「因人的緣故詛咒土地」(第 21 節) 即指用洪水毀滅所有的生物。雖然人的本性傾向犯罪，「人從幼年就心裏懷著惡念」(第 21 節) 但上帝仍應許不再因人而毀滅世界。

思想：

- 1. 很多時候我們在等候的階段會覺得上帝靜默無語，好像遠離我們一樣，但我們要堅持相信上帝不會忘記，祂是信實可靠的，我們只要忍耐等待，終必得救！**
- 2. 今天你的人生是否好像方舟漂流在風暴之中，不知前面如何呢？不要怕！上帝才是你我人生方舟的掌舵手，使方舟停在「亞拉臘山」的是祂，祂也會帶領我們到祂所安排最合適的地方。**



25

三月廿五日

上帝賜福和吩咐

經文：創世記九 1-7

1 神賜福給挪亞和他的兒子，對他們說：「你們要生養眾多，遍滿這地。2 地上一切的走獸、天空一切的飛鳥、所有爬行在土地上的和海裏一切的魚都必怕你們，畏懼你們，牠們都要交在你們手裏。3 凡活的動物都可作你們的食物。這一切我都賜給你們，如同綠色的菜蔬一樣。4 只是帶著生命的肉，就是帶著血的，你們不可吃。5 流你們血、害你們命的，我必向他追討；我要向一切走獸追討，向人和向人的弟兄追討人命。6 凡流入血的，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因為神造人，是照自己的形像造的。7 你們要生養眾多，在地上繁衍昌盛。」

創世記九章 1-7 節是上帝賜福及吩咐將要離開方舟、重新在地上生活的挪亞和他的兒子們所說的話。創世記九章 1 節：「神賜福給挪亞和他的兒子，對他們說：『你們要生養眾多，遍滿這地。』」「你們要生養眾多，遍滿這地。」這一句話將挪亞和亞當連結起來，在創世初時，上帝也曾對亞當和夏娃說：「要生養眾多，遍滿這地」（創一 28），現在同樣吩咐挪亞和他的兒子。上帝是要藉著挪亞一家再行「創造」，以致人類生養眾多，遍滿世界。



在他們建立的世界新秩序中，上帝吩咐了他們有關人類在地球上生存的原則和條件，也就是與人類管治有關的生活的規矩。第九章一節的「生養眾多，遍滿這地」的命令其實就是接續創世記第一章 28 節的「文化使命」。第九章 2-3 節，上帝也賦予人類更大的權柄來管理眾生物，包括吃肉，「凡活的動物都可作你們的食物」(創九 3) 這是新的許可。

創世記第九章 4-6 節卻是兩個「禁令」，是人類社會不能逾越的規矩，這就是不可吃血和殺人。第四節：「只是帶著生命的肉，就是帶著血的，你們不可吃。」，後來摩西的律例指明，人不但不可以吃「帶血」的肉，也不可吃「血」(利三 17；申十二 15~16)，因為血就是「生命」(創九 4、利十七 11-12)，而生命的主權屬於上帝，所以不吃血表示尊重生命，也是表明敬畏上帝的行動。

創造主同時宣告，人可以宰殺動物，但絕不能殺害人，因為人是照上帝的形像造的(第 6 節)，就算是洪水以後的人也仍有上帝的形像。創世記第九章 5 節：「流你們血、害你們命的，我必向他追討；我要向一切走獸追討，向人和向人的弟兄追討人命。」上帝不單頒下禁令，禁止謀殺，上帝更應許祂必追究殺人犯的責任，也定下罰則及說明理由：「凡流人血的，他的血也必被人所流，因為神造人，是照自己的形像造的。」(6 節)。毀壞上帝的形像，也就是得罪上帝了。



在洪水以前，該隱和拉麥殺人都沒有受到相等的處罰，上帝還保護該隱，讓他不會為其他人所殺。上帝在今天的經文中，卻引進死刑及對等處罰的原則，就是以眼還眼、以牙還牙的做法，為什麼上帝要這樣作呢？

首先，假若人的衝動和情緒沒有受到適當的制約的話，人是會失控的，結果就帶來各種暴力和罪行，就好像我們在洪水前的人類社會中所見的一樣，所以上帝為挪亞的後代就是新人類設立法例和規矩，來制約人性，這也是現代社會必須有的。

今天我們的社會常見兩種錯誤，第一種就是不尊重權柄，沒有給予在位掌權的合適的尊重；第二種就是過份害怕地上的權柄，將掌權者的地位提升超過上帝，這是過猶不及的問題。

羅馬書十三章 1-2 節教導我們說：「在上有權柄的，人人要順服，因為沒有權柄不是來自神的。掌權的都是神所立的。所以，抗拒掌權的就是抗拒神所立的；抗拒的人必自招審判。」所以我們要順服掌權者，因為權柄是上帝所設立的，只是地上的權柄不能超越上帝的權柄，因為政權既是上帝所設立的，因此也要對上帝負責。上帝對人間的事也是有主權的，因此我們不應該敬畏人過於敬畏上帝。



思想：

我們常常要求要有一個健全、有效的政府，但我們有沒有想過我們也需要一個健康的公民群體呢？要建立一個健康、清潔的社會，我們必需認識聖經和聖經的教導，願意完全順服真理，為社會作出貢獻。



26

三月廿六日

立約的記號

經文：創世記九 8-17

8 神對挪亞和同他一起的兒子說：9 「看哪，我要與你們和你們後裔立我的約，10 包括和你們一起所有的生物，就是飛鳥、牲畜、地上一切的走獸，凡從方舟裏出來地上一切的生物。11 我與你們立我的約：凡有血肉的，不再被洪水滅絕，也不再有洪水毀壞這地了。」12 神說：「這是我與你們，以及和你們一起的一切生物所立之永約的記號，直到萬代：13 我把彩虹放在雲中，這就是我與地立約的記號了。14 我使雲遮地的時候，會有彩虹出現在雲中，15 我就記念我與你們，以及各樣有血肉的生物所立的約：不再有洪水氾濫去毀滅一切有血肉的的了。16 彩虹出現在雲中，我看見了，就要記念神與地上一切有血肉的生物所立的永約。」17 神對挪亞說：「這就是我與地上一切有血肉的立約的記號。」

我們今天所讀的創世記九章 8-17 節，記載了上帝和挪亞立約的事。「約」字在本段（第 8-17 節）一共出現了七次之多，也是本段的主題。「約」一詞基本的意思是「應許」、「允諾」、「保證」，這也正是本段的意思，上帝並沒有對人及所有活物要求什麼，乃是自己



應許及保證不再用洪水毀滅世界及眾生，這也可以說是「不平等條約」吧！

上帝立約的對象，除了與挪亞、挪亞的兒子、他們的後代（第 9 節）以外，還包括所有的活物，就是「從方舟裏出來地上一切的生物」，包括「飛鳥、牲畜、地上一切的走獸」（第 10 節），所以這是一個「普世性的約」。在這裏我們再次看到創造主所關心及愛惜的不單是人，也包括其他祂所造的活物。上帝與挪亞立約的內容是：「我與你們立我的約：凡有血肉的，不再被洪水滅絕，也不再有洪水毀壞這地了。」（九章 11 節）

創世記九章 12-17 節就是有關挪亞之約的記號，就是天上的「彩虹」，它也是聖經第一個約的記號（九章 13 節）；其他兩個約的記號就是「割禮」（創十七 11）和「安息日」（出卅一 16-17）。這三個記號都揭開人類歷史新的一頁，「安息日」是上帝創造天地的記號，「彩虹」乃是上帝再造世界及不再毀滅的記號，「割禮」乃是上帝揀選亞伯拉罕、建立希伯來族的記號。

在整本聖經中，我們看見兩種「記號」（sign），第一種是超自然的「記號」（sign），也常被稱為「神蹟奇事」（signs and wonders）的「記號」，好像摩西在法老面前施行的神蹟奇事，例如：出埃及的十災，目的是指出耶和華是獨一的真神。在福音書中，主耶穌行的



神蹟中也有很多是這一類「記號」(sign)，目的是指出耶穌的身份。

第二種「記號」就不是超自然的記號，而是屬靈真理的記號，當然這兩種記號之間，也會有重疊。「彩虹」作為上帝與挪亞立約的記號，就屬於第二類的「記號」。為什麼上帝要以「彩虹」作為祂不再用洪水毀滅世界的記號呢？「彩虹」這記號有什麼功能呢？「記號」(sign) 就是指向一些屬靈的真理和事實，幫助我們進一步明白真理或步向真理的標記。

首先「彩虹」是一個美麗的自然現象，叫人賞心悅目，這樣美麗的現象對剛經歷洪水毀滅全地的人來說是有治療功效的，對於曾經歷災難和驚嚇的挪亞來說，這肯定是最好的安慰！美麗的藝術品對受創的心靈是可以帶來安慰和醫治的。

在第九章中，上帝多次用不同的角度及言語，多次重複祂與挪亞立約的事，應許不再用洪水毀滅世界，並賜下彩虹為立約的記號。上帝自己不需要重複祂的應許，因為永生上帝是不需要被提醒的，這記號是為人設立的，因為挪亞一家的心靈受過創傷，他們需要重複聽到肯定和鼓勵的話，這就是上帝為人設立彩虹作立約記號的原因。當挪亞一家看到彩虹，他們就得著提醒與鼓勵！



思想：

1. 上帝是美麗的上帝和醫治的主，祂會賜人得醫治和幫助的記號。祂曾賜給已經放棄自己的摩西一棵烈火不能燒毀的荊棘作記號；上帝也曾以滿天的繁星和海邊的沙作記號，來安慰寂寞無子的亞伯拉罕；上帝也以天梯為記號，來鼓勵被兄長追殺、離鄉別井、流落曠野的雅各。
2. 今天很多人的生命和心靈都曾經受傷或充滿疤痕，上帝今天仍在醫治，你願意倚靠祂來得醫治嗎？



27

三月廿七日

挪亞和他的兒子們

經文：創世記九 18-29

18 挪亞的兒子，從方舟出來的，有閃、含和雅弗。含是迦南的父親。19 這是挪亞的三個兒子，他們的後裔散佈全地。20 挪亞是農夫，是他開始栽葡萄園的。21 他喝了一些酒就醉了，在他的帳棚裏赤著身子。22 迦南的父親含看見他父親赤身，就到外面告訴他的兩個兄弟。23 於是閃和雅弗拿了外衣搭在二人肩上，倒退著進去，遮蓋父親的赤身；他們背著臉，看不見父親的赤身。24 挪亞酒醒以後，知道小兒子向他所做的事，25 就說：「迦南當受詛咒，必給他弟兄作奴僕的奴僕。」26 又說：「耶和華—閃的神是應當稱頌的！願迦南作閃的奴僕。27 願神使雅弗擴張，願他住在閃的帳棚裏；願迦南作他的奴僕。」28 洪水以後，挪亞又活了三百五十年。29 挪亞共活了九百五十年，就死了。

我們今天所讀的經文，創世記九章 18-29 節，記載了挪亞一家離開方舟後直至挪亞死去的事。創世記九章 18 節：「挪亞的兒子，從方舟出來的，有閃、含和雅弗。含是迦南的父親」。挪亞和他的一家離開方舟後，世界就進入新時代，但新時代的人仍是罪人，和以前的並無有分別。挪亞和亞當一樣，也會跌倒失敗，也同樣的影響他們的後代。



離開方舟也是挪亞人生下半場開始的時候，但可惜在他人生最後三分之一的年日，也是他進入年老階段的時間，按常理來說，這應該是他靈命成熟、事奉更得力的時間，但可惜的是，直至挪亞死亡前，唯一記載的卻是他因醉酒失去自制，赤身露體，引至他的兒子「含」不尊敬父親及犯罪，結果羞辱家門及「含」的後代「迦南」一族要承受詛咒的後果。

創世記九章 20-21 節：「挪亞是農夫，是他開始栽葡萄園的。他喝了一些酒就醉了，在他的帳棚裏赤著身子。」挪亞是因醉酒而失去自制，結果給魔鬼留了地步，讓他的兒子「含」看見「他父親赤身，就到外面告訴他的兩個兄弟。」(創世記九章 22 節)。含的行動，特別是與他另外兩位兄弟的行為相比，是對他父親挪亞的尊嚴極大的不敬。

挪亞除了是「含」的父親以外，他也是神重用的僕人。「含」的行為，不單得罪自己的父親，也得罪了神！正如大衛阻止他的戰士亞比篩殺害掃羅，說：「不可殺害他！有誰伸手害耶和華的受膏者而無罪呢？」這也是為什麼「含」的所為竟然要後代承擔被詛咒的刑罰。「含」偶然發覺他父親，一位神人，原來與其他人並無大分別，也會醉酒、不能自制，然後他就走去將他的「大發現」告訴別人知道。這是比一個人自己犯罪更敗壞的一件事，就是人發現別人



的罪行，然後四出宣揚，這其實是魔鬼的行為！含的兩位兄弟就為父親的失敗悲哀，並且盡力遮蓋父親赤身的羞恥和恢復他的榮譽，所以他們得著父親的祝福。

聖經是神的話，所以從不用隱惡揚善的手法來處理任何人的失敗，也包括屬靈偉人，例如摩西、大衛王、所羅門王這些屬靈偉人也曾在年紀長大後失足跌倒，聖經也如實記載。這些失敗的例子是我們很好的提醒，讓我們知道任何人都可能犯罪跌倒，就是被聖經稱為「...義人，在他的世代中是個完全人」和「與神同行」(創世記六章 9 節)的挪亞也會失足跌倒，誰能保證自己不會呢？

事實上，任何人都會犯罪跌倒！羅馬書三章 10-12 節說：「就如經上所記：『沒有義人，連一個也沒有。沒有明白的，沒有尋求神的。人人偏離正路，一同走向敗壞。沒有行善的，連一個也沒有。』」。羅馬書三章 23 節也說「因為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

雖然人天生有犯罪傾向，但感謝神！祂沒有放棄人類，祂更要施行拯救，幫助我們。



思想：

- 1. 聖經並不禁止飲酒，但卻多次提到醉酒和酗酒的害處，好的東西可以因濫用而產生不良的後果。你有濫用、放縱的問題嗎？**
- 2. 挪亞是在他成功過後，人生下半場時失敗跌倒的！你願意一生與主同行，以「終結得好」為人生目標嗎？**



28

三月廿八日

閃、含、雅弗的後代

經文：創世記十 1-32 (和合本修訂版)

1 這是挪亞的兒子閃、含、雅弗的後代。洪水以後，他們都生了兒子。2 雅弗的兒子是歌篋、瑪各、瑪代、雅完、土巴、米設、提拉。3 歌篋的兒子是亞實基拿、利法、陀迦瑪。4 雅完的兒子是以利沙、他施、基提、羅單人。5 從這些人中有沿海國家的人散居各處，有自己的土地，各有各的語言、宗族、國家。6 含的兒子是古實、麥西、弗、迦南。7 古實的兒子是西巴、哈腓拉、撒弗他、拉瑪、撒弗提迦。拉瑪的兒子是示巴、底但。8 古實又生寧錄，他是地上第一個勇士。9 他在耶和華面前是個英勇的獵人，所以有話說：「像寧錄在耶和華面前是個英勇的獵人。」10 他王國的開始是在巴別、以力、亞甲、甲尼，都在示拿地。11 他從那地出來往亞述去，建造了尼尼微、利河伯、迦拉，12 以及尼尼微和迦拉之間的利鮮，那是座大城。13 麥西生路低人、亞拿米人、利哈比人、拿弗土希人、14 帕斯魯細人、迦斯路希人、迦斐託人；非利士人是從迦斐託人出來的。15 迦南生了長子西頓，又生赫 16 和耶布斯人、亞摩利人、革迦撒人、17 希未人、亞基人、西尼人、18 亞瓦底人、洗瑪利人、哈馬人，後來迦南的家族散開了。19 迦南的疆界是從西頓到基拉耳，直到迦薩，又到所多瑪、蛾摩拉、押瑪、洗扁，直到拉沙。20 這就是含的後裔，各有各的宗族、語言、土



地和國家。21 閃也生了兒子，他是雅弗的哥哥，是希伯人的祖先。22 閃的兒子是以攔、亞述、亞法撒、路德、亞蘭。23 亞蘭的兒子是烏斯、戶勒、基帖、瑪施。24 亞法撒生沙拉，沙拉生希伯。25 希伯生了兩個兒子，一個名叫法勒，因為那時人分地居住；法勒的兄弟名叫約坍。26 約坍生亞摩答、沙列、哈薩瑪非、耶拉、27 哈多蘭、烏薩、德拉、28 俄巴路、亞比瑪利、示巴、29 阿斐、哈腓拉、約巴，這些都是約坍的兒子。30 他們所住的地方是從米沙直到西發，到東邊的山。31 這就是閃的後裔，各有自己的宗族、語言、土地和國家。32 這些是挪亞兒子的宗族，按著他們的後代立國。洪水以後，邦國就從他們散佈在地上。

今天我們所讀的經文，創世記十章 1-32 節，是一篇用族譜文體寫成的萬國民族名表。我們首先要明白創世記原本是寫給猶太民族看的，所以是從當時他們生活的地理環境、政治處境、民族關係的角度來書寫的。創世記十章除了是一份民族名表以外，也是一幅當時中東的地圖。作者用這份民族表，指出當時的希伯來人所認識的民族都源於挪亞三個兒子，所以各國各民族都源自同一祖先，也原是一家人。

創世記第十章就像第五章一樣是一篇「轉接章」，幫助讀者從一個主題轉個另一個。第五章是從伊甸園「轉接」至洪水審判，而第十章則從洪水「轉接」至巴別塔的事件。「轉接章」也有橋樑的作



用，它將史前歷史（就是沒有文字記載的歷史）——就是創世及洪水前人類的歷史——連接到亞伯拉罕及其子孫的歷史。

創世記第五章是亞當的家譜，亞當是全世界人類的祖先，本章，第十章，就「收窄」到只論及挪亞三個兒子的後代。下一章，第十一章，更加收窄，從第十節開始只論及閃的後代，而章末則只說到他拉一族（第 27 節），也就是亞伯拉罕的父親。創世記第十二章到第五十章就只記述他拉其中一個兒子亞伯拉罕和他後代的故事。

創世記十章第 1 節：「這是挪亞的兒子閃、含、雅弗的後代。」，本章就記錄了挪亞的三個兒子的後代。創世記十章第 2-5 節記載有關雅弗的後代及他們分佈的地域，雅弗的後代是居住在以色列人北部和西部的民族，是包括現今希臘、塞浦路斯、土耳其等地的印歐人的祖先。在這族譜中，雅弗的後代只記載到第二代。

創世記十章第 6-20 節記載有關含的後代及他們分佈的地域。總括來說，含的後代包括了以色列人後來主要的仇敵，就是亞述、巴比倫、埃及、迦南人等。含也可說是非洲人的祖先。而含的後代只記載到第三代。

含的後代本分為四大宗族（古實、麥西、弗、迦南），作者只記述古實、麥西和迦南的子孫。創世記的作者特別提到含的孫兒寧錄；



他具備了當時君王應有的優點，他是「勇士」、「獵人」、「建造大城的君主」，但他卻與神為敵，這就是第十一章巴別塔事件的故事。

創世記十章第 21-31 節是有關閃的後代及他們分佈的地域，而閃的後代卻被記載到第五代；所以我們可以說，創世記第十章的目的是介紹閃的家譜。

思想：

- 1. 創世記的民族列表曾經被人用作歧視某些民族的工具，例如：黑人是「含」被詛咒的兒子「迦南」的後代，所以他們是神所命定作奴僕的！這是對號入座的釋經方法，是完全錯誤的，今天也不再流行了，但這樣將人分門別類的思想仍存在很多人的心中。**
- 2. 種族歧視是不對的，我們要學習尊重不同國籍和種族的人，尤其是生活在我們中間的人，因為我們都有同一的祖宗和造物主。**



29

三月廿九日

巴別塔

經文：創世記十一 1-9

1 那時，全地只有一種語言，都說一樣的話。2 他們向東遷移的時候，在示拿地找到一片平原，就住在那裏。3 他們彼此商量說：「來，讓我們來做磚，把磚燒透了。」他們就拿磚當石頭，又拿柏油當泥漿。4 他們說：「來，讓我們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頂通天。我們要為自己立名，免得我們分散在全地面上。」5 耶和華降臨，要看世人所建造的城和塔。6 耶和華說：「看哪，他們成了同一個民族，都有一樣的語言。這只是他們開始做的事，現在他們想要做的任何事，就沒有甚麼可攔阻他們了。7 來，我們下去，在那裏變亂他們的語言，使他們彼此語言不通。」8 於是耶和華使他們從那裏分散在全地面上；他們就停止建造那城了。9 因為耶和華在那裏變亂了全地的語言，把人從那裏分散在全地面上，所以那城名叫巴別。

創世記第十章及第十一章所記載的萬國及民族的列表（也是族譜），是用來連接亞伯拉罕及他的後人的故事。在這些民族列表的記載中，有兩個插段，就是十章 8-12 節有關「寧錄」的王國，也是世界第一個出現的王國；第二個插段就是我們今天讀的巴別塔的



故事。本段經文解釋為甚麼人類語言會有不同，原來是因為人曾經犯罪，導致今日我們要學外語，才能和不懂自己方言的人溝通。

「寧錄」及他的跟隨者企圖建立一個沒有神的文明，而巴別塔就是焦點。在創世記第十章寧錄故事的插段中，記載了他勢力的擴展，「寧錄」的王國的開始是在巴別城（創十 10），而今天的經文，創世記十一章 1-9 節，這個第二個插段就記載了「寧錄」建造巴別塔的嘗試。

表面看來，這兩插段記載了兩段沒有關連的事，但事實卻不是，巴別城的建基和第十一章的建塔是有先後關係的。第一個插段（創十章 8-12 節）記載了寧錄的喜好、作為和目標，第二個插段就繼續同一個主題，但卻是用與他同工的人的角度看，他們共通之處，就是要建立一個沒有神的文明！

十一章 1-2 節：「那時，全地只有一種語言，都說一樣的話。他們向東遷移的時候，在示拿地找到一片平原，就住在那裏。」他們向東遷移是合乎神的旨意和人類遍滿全地的命令：但繼續下去就出問題了。

「他們彼此商量」（十一章 3），說明建造巴別塔不是個人的問題，而是整個人類群體的問題，所有人都有參與。他們呼召人來參與建造一座城和塔，目的卻與神要人類分散的命令相反：「來，讓我們



建造一座城和一座塔，塔頂通天。我們要為自己立名，免得我們分散在全地面上。」(十一章 4 節) 很清楚的，那時的人決定要做自己的神，他們不單不要分散，更要建立一個聯合建造及宏偉的城市來高舉人的成就與偉大。人類第一個聯合的呼召，「來」，就是呼召人一起來抗拒神！

他們不只要為自己建立一座堅固的城市，為自己帶來安全和穩妥，他們更要建塔，目的是「為自己立名」，顯示出人要從神獨立出來的慾望，他們要建立自己的名，將神的名完全刪除掉，不要與造物主再有任何關係。

「塔頂通天」指的不單是高度，更有宗教場所的意思；「通天」與星相學有關，就是從物質世界接連到靈界事物，表示人類要建立的不單是一座建築物，更是一個新的宗教。當人拒絕真神，人就會為自己建造偶像（羅馬書一章 23 節）。「通天」表明塔要直達神所住的地方，和神看齊，這是對神極大的不敬，也是驕傲狂妄至極的表現，就犯了「越軌」、「踰矩」的罪。

十一章 7 節：神說「來，我們下去，在那裏變亂他們的語言，使他們彼此語言不通。」。這一段有關神的回應使用了擬人法來表達神的回應，「我們」是指三位一體神。結果神「變亂他們的語言」，讓人類的這次聯合行動失敗，而產生不同的語言、民族和文化，結果



人類就按照神的旨意，分散在全地。巴別塔事件告訴我們，人類可以籌謀，但最後定事的卻是神。

思想：

1. 巴別塔的問題就是人不要接受人的限制，要把自己當作神，甚至超越神！「驕傲」就是問題的所在，「驕傲」也是天使墮落成為魔鬼的主因。所以我們要記得聖經的教導：「凡自高的，必降為卑；自甘卑微的，必升為高。」(太廿三 12)。
2. 聖經教導我們要追求合一和團結，但卻必須是在基督裏「同歸於一」(弗一 9-10)，(未完?)



30

三月三十日

閃的後代

經文：創世記十一 10-26

10 這是閃的後代。洪水以後二年，閃一百歲生了亞法撒。11 閃生亞法撒之後又活了五百年，並且生兒育女。12 亞法撒活到三十五歲，生了沙拉。13 亞法撒生沙拉之後又活了四百零三年，並且生兒育女。14 沙拉活到三十歲，生了希伯。15 沙拉生希伯之後又活了四百零三年，並且生兒育女。16 希伯活到三十四歲，生了法勒。17 希伯生法勒之後又活了四百三十年，並且生兒育女。18 法勒活到三十歲，生了拉吳。19 法勒生拉吳之後又活了二百零九年，並且生兒育女。20 拉吳活到三十二歲，生了西鹿。21 拉吳生西鹿之後又活了二百零七年，並且生兒育女。22 西鹿活到三十歲，生了拿鶴。23 西鹿生拿鶴之後又活了二百年，並且生兒育女。24 拿鶴活到二十九歲，生了他拉。25 拿鶴生他拉之後又活了一百一十九年，並且生兒育女。26 他拉活到七十歲，生了亞伯蘭、拿鶴和哈蘭。

創世記十一章 10-32 節的段落可分為兩部份，第一部分就是今天我們所讀的第 10-26 節，當中記載了由閃至亞伯蘭的家譜，亞伯蘭，就是後來的亞伯拉罕；神在挪亞三子中揀選了閃，再從閃的後代中



選出他拉的兒子亞伯蘭——就是以色列民族的祖先——作為祂賜福萬國的器皿，來回應巴別塔所帶來的刑罰。

第二部分是第 27-32 節，就記述閃的第九代他拉和他的兒孫、媳婦離開吾珥，前往迦南應許之地，以及他死在哈蘭的經過。這一段落是要說明：閃的後代亞伯拉罕是巴別塔事件後蒙神揀選的後代。

我們今天讀的經文，創世記十一章 10-26 節，是挪亞的兒子「閃」的後代的家譜，由閃連接到「他拉」，就是亞伯拉罕的父親為止，所以創世記第十章及第十一章所記載的萬國及民族的列表（也是族譜），是用來連接亞伯拉罕及他的後人的故事。這是一段沒有歷史或年日記載的族譜，從挪亞的兒子「閃」開始，包括十代，直到「他拉」生了亞伯蘭——就是亞伯拉罕——為止。

今天的經文，我們可以看到兩件事，首先這是一段屬靈光景急劇下滑的世代！從巴別塔時代開始，直到亞伯蘭，所有的人類包括亞伯蘭的近親，都變成拜偶像的人。建立巴別城的「寧錄」及他的跟隨者所代表的「人本主義和拒絕真神」而建立的宗教及文化已散播全地，成為人類社會的主流。雖然巴別塔聯合人類的企圖失敗，但敵擋真神和拜假神的文化已在人類社會生根，並且成為主流。

今天我們所讀的閃的後代家譜也告訴我們，神仍在世上作工，祂保留了一小群忠心於祂的餘民，好讓真神的敬拜得以延續，並且在祂



所預訂的日子，那被稱為「女人的後裔」的救主耶穌基督會降生，拯救罪人。

這段時間，不單只人類的屬靈光景急劇下滑，人的壽命也不斷減少！這也許是文學的表達方式，也可能是地球環境改變及污染所帶來的結果，創世記的作者希望我們看到人遠離創造主，壽命也會減少。

來到這裏，聖經所記載的普世性歷史就結束了，創世記第十二章開始進入以色列民族的歷史。因著人類企圖建立巴別塔的原故，神改變拯救祂的創造物的方法，祂揀選一位對祂有信心的人，就是閃的後代亞伯拉罕，來繼續救恩歷史。

思想：

- 1. 有些人對神為什麼揀選亞伯拉罕和以色列民作祂的選民很不明白，其實他們被選中乃是神的恩典。**
- 2. 今天更重要的就是主耶穌已把背起自己十字架跟隨祂的選擇交在你的手中，你願意今天就立志跟隨基督，做祂的門徒嗎？**



31

三月三十一日

他拉的後代

經文：創世記十一 27-32

27 這是他拉的後代。他拉生亞伯蘭、拿鶴和哈蘭；哈蘭生羅得。
28 哈蘭死在他父親他拉的面前，死在他的出生地迦勒底的吾珥。
29 亞伯蘭、拿鶴各娶了妻。亞伯蘭的妻子名叫撒萊，拿鶴的妻子名叫密迦，是哈蘭的女兒。哈蘭是密迦和亦迦的父親。30 撒萊不生育，沒有孩子。31 他拉帶著他兒子亞伯蘭和他孫子，哈蘭的兒子羅得，以及他的媳婦，亞伯蘭的妻子撒萊，一同出了迦勒底的吾珥，要往迦南地去；他們來到哈蘭，就住在那裏。32 他拉共活了二百零五年，就死在哈蘭。

今天我們讀的創世記十一章 27-32 節記述了閃的第九代的他拉和他的兒孫、媳婦離開吾珥，前往迦南應許之地，以及他死在哈蘭的經過。

經文沒有直接告訴我們為什麼他拉要舉家離開當時繁華文明的大城迦勒底的吾珥，還要去到遙遠落後的迦南地去。從定居的城市人轉變為沒有地土的遊牧民族，這是不可思議的事。有聖經學者認為這是吾珥被敵人攻陷及破壞的結果，但這解釋也沒有什麼有力的證據。



假若單從經文看，創世記十一章 28 節可以給我們一些提示，「哈蘭死在他父親他拉的面前，死在他的出生地迦勒底的吾珥。」哈蘭是他拉的小兒子，哈蘭的死相信對他拉帶來不小的傷痛。可能他拉是因為喪子之痛，因而決定離開這個令他觸景傷情的城市。很多時候，遠走他方，也是尋找新開始的一個選擇。

創世記十一章 31 節，「他拉帶著他兒子亞伯蘭和他孫子，哈蘭的兒子羅得，以及他的媳婦，亞伯蘭的妻子撒萊，一同出了迦勒底的吾珥，要往迦南地去；他們來到哈蘭，就住在那裏。」他拉和家人離開吾珥，走到「哈蘭」，就是吾珥到迦南地一半路程的地方；「哈蘭」位於現在土耳其和敘利亞邊境的地方，也是通往地中海的交通重鎮。

為甚麼他拉一家到了「哈蘭」，就「住在那裏」，不繼續前行往應許之地呢？可能是因為「哈蘭」這大城不但繁榮舒適，更是拜月神的中心，所以他拉就留下來了。假如是這樣的話，他拉的信心也是不完全的。但也有可能是他拉因長途跋涉，走到「哈蘭」就病倒了，他和他的家人就停在那裏，直等他死後再上路。

至於亞伯拉罕，情況也不是很理想，創世記十一章 30 節：「撒萊不生育，沒有孩子。」對一個舊約時代的已婚女子來說，「不生育」是很大的悲劇，因為女人婚後唯一的工作除了照顧丈夫外，就是撫



養兒女。如果家庭沒有孩子，也就不能完成「傳宗接代」的責任。有一天，到夫妻年紀老邁的時候，也就沒有兒女的照顧。婦女不能生育，就會失去了「安全感」，也會因此遭別人鄙視。「不生育」對亞伯拉罕和他的妻子來說也是大問題。

從人的角度來看，神揀選他拉和他的兒子亞伯蘭，作為神計劃施行救恩，建立新的群體來取代因巴別塔被分散的群體，將祝福帶給萬國的執行人，實在有點冒險。但神的道路高過人的道路，祂的意念高過人的意念，就算是軟弱、充滿問題、不是很健康的家庭和人，只要願意讓神使用，都能完成使命的。因為神喜悅使用軟弱的人，祂的能力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

思想：

- 1. 人生的目標應該是順服神，在跟隨主的路上，千萬不要中途停留在自己喜歡的地方，「次好」往往是我們得到「最好」的攔阻！**
- 2. 他拉和家人離開吾珥，要到迦南地去，但走到一半就半途而廢，結果死在「哈蘭」，永遠也去不到應許之地。你願意完全順服神，還是僅順服一半呢？**



下載 iOS 版本：



下載 Android 版本：



<http://chinese.ccaca.org/yeedon/>